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修订稿]



推荐主办券商



新时代证券
New Times Securities

二零一六年四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产品被仿制的风险

我国塑料机械产业生产企业众多，产业链系统完善，其产业集群效应推动了专业化生产，但是行业内产品同质化现象十分突出，有技术研发能力的企业不多，主机设备的内部结构容易被行业内其他企业仿造，“仿制过度”影响了塑料机械行业的整体技术提升。

公司将通过强化自身提供成套产品的能力，并不断扩展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提高其他企业仿制公司产品的难度，减少产品被仿制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二）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比较高。当经济不景气时，下游需求减缓，将会对本行业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医疗、食品、实验室、日常家居、染印、家用电器、汽车、包装等领域，如果上述领域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发展放缓，将会导致一次性手套制品行业出现波动，并影响到其对一次性手套生产线新建、改建、扩建投资的积极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一些瑕疵，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四) 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5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44000425），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3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已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备案，自 2013 年至 2015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者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出现重大变化，本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目 录

声 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 录.....	V
释 义.....	VI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股份挂牌情况	2
三、股权结构图及股东情况.....	4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1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6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八、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22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2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28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1
五、公司商业模式	48
六、行业基本情况	5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6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67
三、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8
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1
五、同业竞争情况	72

六、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情况和制度安排	74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75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9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79
二、审计意见	9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97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34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4
七、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45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45
九、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47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47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66
十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173
十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73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7
十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6
十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7
十七、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7
十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8
十九、特有风险提示	18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8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8
主办券商声明	199
律师事务所声明	200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1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2
第六节 附件.....	20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3
三、法律意见书	203
四、公司章程	20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3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先锋机械、本公司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裕泉机电	指	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先锋投资	指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爱动力	指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新时代证券、主办券商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10 月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塑料机械	指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
PE	指	即聚乙烯（Polyethylen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HDPE	指	高密度聚乙烯（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是一种结晶度高、非极性的热塑性树脂
CPE	指	氯化聚乙烯（CPE），是聚乙烯分子链上的部分氢原子被氯原子取代后的产物，为饱和高分子材料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种合成高分子材料，由氯乙烯在引发剂作用下聚合而成的热塑性树脂
丁腈	指	丁腈为有机化合物，无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
乳胶	指	乳胶泛指聚合物微粒分散于水中形成的胶体乳液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金龙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 年 07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02 月 0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00 元

住所：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90874529X

邮编：215614

电话：0512-58456232

传真：0512-58421077

网址：www.zjgxfjx.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邹建石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0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小类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工业”，具体细分分类为“12101511-工业机械”。

经营范围：自动化电气设备及零配件、机械设备、锻件、锻压设备制造、加工、销售；无纺布制品、塑料制品及原辅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及零部件

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先锋机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15,000,000股

挂牌日期：2016年【】月【】日

挂牌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票做出其他限售规定。

另外，经核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亦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潜在纠纷可能。针对股权代持情形，全体股东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所持股份均为各自真实所有，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2月1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挂牌日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持有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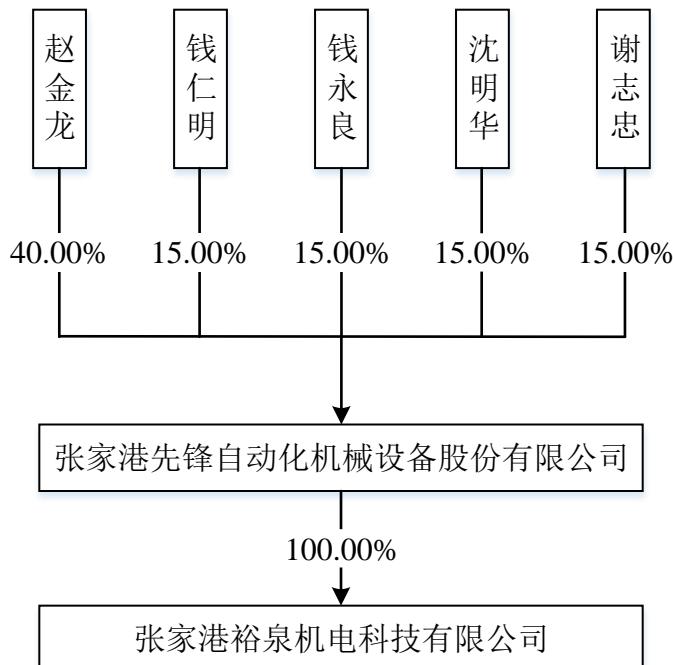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可流通股份数(股)
1	赵金龙	净资产	6,000,000	40.00	0
2	钱仁明	净资产	2,250,000	15.00	0
3	钱永良	净资产	2,250,000	15.00	0
4	沈明华	净资产	2,250,000	15.00	0
5	谢志忠	净资产	2,250,000	15.00	0
合计		--	15,000,000	100.00	0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权结构图及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子公司基本情况

1、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张家港市凤凰镇开发区 2 檐
法定代表人	赵金龙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40,000 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机电技术的研发；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电子产品、软件、金属材料、医疗器械、五金工具、照明设备、橡胶制品、乳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建材、陶瓷制品、针纺织品、服装及辅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 裕泉机电成立

2012年7月12日，裕泉机电由自然人赵金龙、钱仁明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名称为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1万元，其中赵金龙以货币出资44.55万元，钱仁明以货币出资36.45万元。

2012年7月12日，南京国信均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宁信益港验字〔2012〕第026号），验证截至2012年7月1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81万元。

2012年7月12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266462，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依法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万元。

裕泉机电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1	赵金龙	货币	445,500	445,500	55.00
2	钱仁明	货币	364,500	364,500	45.00
合计	--	--	810,000	810,000	100.00

(2) 裕泉机电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18日，裕泉机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中的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新股东钱永良；同意股东钱仁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中的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新股东沈明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中的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新股东谢志忠。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2年9月19日，裕泉机电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裕泉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金龙	货币	324,000	324,000	40.00
2	钱仁明	货币	121,500	121,500	15.00
3	钱永良	货币	121,500	121,500	15.00
4	沈明华	货币	121,500	121,500	15.00
5	谢志忠	货币	121,500	121,500	15.00
合计	--	--	810,000	810,000	100.00

(3) 裕泉机电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9月28日，裕泉机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32.4万元（占注册资本40%）转让给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股东钱仁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钱永良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沈明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谢志忠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意裕泉机电注册资本由81万元增加至134万元。同日，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分别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股权转让后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不再是裕泉机电股东。

2015年12月15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张家港华景分所出具《验资报告》（方会验字[2015]第5030号），验证截至2015年12月14日，裕泉机电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53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53万元。

2015年10月16日，裕泉机电在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裕泉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有限公司	货币	1,340,000	1,340,000	100.00
合计	--	1,340,000	1,340,000	100.00

（三）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之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之规定：“（五）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013 年初至 2015 年 9 月，公司股东一直为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先锋投资六人，其中股东赵金龙持股比例一直为 39.73%，其余股东持股比例最高为 14.90%，且股权较为均衡。股东赵金龙持股比例虽未过 50%，但其持股比例明显高于其他股东，满足“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加之其长期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以及公司管理层的任免，因此，该阶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股东赵金龙。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今，公司股东一直为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

华、谢忠志五人，其中股东赵金龙持股比例一直为 40%，其余四名股东持股比例均为 15%。在此阶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依然为股东赵金龙。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股东赵金龙。

（1）赵金龙先生

赵金龙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

赵金龙，男，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10 月 14 日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除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外，赵金龙持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除此之外，赵金龙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2、其他持股股东情况

（1）钱仁明先生

钱仁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

钱仁明，男，196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 年 2 月至 1989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1989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张家港新型壁纸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监事；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除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外，钱仁明持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除此之外，钱仁明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2）钱永良先生

钱永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

钱永良，男，195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7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部门主管；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除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外，钱永良持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除此之外，钱永良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3）沈明华先生

沈明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

沈明华，男，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9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沙洲西张石棉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部门主管；2015 年 10 月 14 日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除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外，沈明华持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除此之外，沈明华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4）谢志忠先生

谢志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

谢志忠，男，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部门主管；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除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外，谢志忠持有张家港先锋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15%的股权。除此之外，谢志忠不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3、股东主体适格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均为中国国籍，均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没有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

4、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主办券商经向公司主要股东、管理层核查，股东钱永良与赵金龙系舅甥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关联关系；股东之间无一致行动协议。

5、股份是否存在冻结、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等限制情况。

四、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6 年 7 月 19 日，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朱学文、刘萍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名称为张家港广平锻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其中朱学文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刘萍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19 日，苏州勤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勤公证验内字〔2006〕第 643 号），验证截至 2006 年 7 月 19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19 日，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2111016，有限公司依法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朱学文	货币	10,000,000	10,000,000	66.67
2	刘萍	货币	5,000,000	5,000,000	33.33
合计	--	--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名称变更

2010年3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朱学文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0万元（占注册资本0.67%）转让给新股东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投资”），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张家港广平锻压有限公司”变更为“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0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朱学文	货币	9,900,000	9,900,000	66.00
2	刘萍	货币	5,000,000	5,000,000	33.33
3	先锋投资	货币	100,000	100,000	0.67
合计	--	--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朱学文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10%）转让给新股东赵金龙。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0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朱学文	货币	8,400,000	8,400,000	56.00
2	刘萍	货币	5,000,000	5,000,000	33.33
3	赵金龙	货币	1,500,000	1,500,000	10.00
4	先锋投资	货币	100,000	100,000	0.67
合计	--	--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朱学文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393万元（占注册资本26.2%）转让给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223.5万元（占注册资本14.9%）转让给新股东沈明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223.5万元（占注册资本14.9%）转让给新股东谢志忠；同意股东刘萍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53万元（占注册资本3.53%）转让给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223.5万元（占注册资本14.9%）转让给新股东钱仁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223.5万元（占注册资本14.9%）转让给新股东钱永良。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后，朱学文、刘萍不再是公司股东。

2010年7月1日，有限公司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金龙	货币	5,960,000	5,960,000	39.73
2	钱仁明	货币	2,235,000	2,235,000	14.90
3	钱永良	货币	2,235,000	2,235,000	14.90
4	沈明华	货币	2,235,000	2,235,000	14.90
5	谢志忠	货币	2,235,000	2,235,000	14.90
6	先锋投资	货币	100,000	100,000	0.67
合计	--	--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五)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先锋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4万元（占注册资本0.266%）转让给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5万元（占注册资本0.1%）转让给股东钱仁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5万元（占注册资本0.1%）转让给股东钱永良，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5万元（占注册资本0.1%）转让给股东沈明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5万元（占注册资本0.1%）转让给股东谢志忠。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本次股权转让后，先锋投资不再是公司股东。

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在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金龙	货币	6,000,000	6,000,000	40.00
2	钱仁明	货币	2,250,000	2,250,000	15.00
3	钱永良	货币	2,250,000	2,250,000	15.00
4	沈明华	货币	2,250,000	2,250,000	15.00
5	谢志忠	货币	2,250,000	2,250,000	15.00
合计	--	--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六)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2月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6927号），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0,193,683.43元。

2015年12月8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2-886号），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资产评估值为37,936,900元。

2015年1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

械设备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名称拟定为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之经审计的净资产 30,193,683.43 元中的 1,500 万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净资产 15,193,683.43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变更后各股东对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变更前对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一致。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001385 号），审验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和公司折股方案，将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中的 30,193,683.43 元折为股本 15,000,000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15,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照原比例持有，余额 15,193,683.43 元转作资本公积。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全部出资。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发起人股东均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及《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选举赵金龙、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邹建石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钱仁明、潘国忠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勇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发起人的姓名或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赵金龙	净资产	6,000,000	40.00
2	钱仁明	净资产	2,250,000	15.00
3	钱永良	净资产	2,250,000	15.00

4	沈明华	净资产	2,250,000	15.00
5	谢志忠	净资产	2,250,000	15.00
合计	--	--	15,000,000	100.00

(七) 出资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的完备性与合法合规情况

母公司先锋机械涉及股东出资共有六次，分别为有限公司的设立、四次股权转让以及公司股改成为股份公司；子公司裕泉机电涉及股东出资共有三次，分别为子公司的设立、第一次股权转让以及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并增资。经过核实，母公司六次股东出资、子公司三次股东出资均依照工商机关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出资及相应的股权变更或增资验资程序，并经工商机关依法备案登记。母子公司股东出资均以货币形式出资，且相应出资比例也符合出资之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挂牌主体公司先锋机械及其子公司裕泉机电股东出资程序完备，出资事项合法合规。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于 2015 年 10 月向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收购了裕泉机电 100% 的股权。

经核查，截至购买日，裕泉机电的资产总额为 2,761,214.02 元，收购成交金额为 1,340,000.00 元，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7,927,666.15 元，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76%，远小于 50%。

截至购买日，裕泉机电的资产净额为 1,288,431.79 元，收购成交金额为 1,340,000.00 元，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净额为 28,606,713.85 元，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4.68%，远小于 50%；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76%，小于 30%。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收购裕泉机电全部股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该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赵金龙先生

董事长，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钱永良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持股股东情况”。

3、沈明华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持股股东情况”。

4、谢志忠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持股股东情况”。

5、邹建石先生

董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

邹建石，男，195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7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2004 年 2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邹建石不持有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股权。

(二) 监事基本情况

1、钱仁明先生

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2、其他持股股东情况”。

2、王勇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5 日。

王勇，男，197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
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
车间主任；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任职工代表监事。

王勇不持有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股权。

3、潘国忠先生

监事，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

潘国忠，男，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
200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
车间主任；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任监事。

潘国忠不持有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股权。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赵金龙先生

总经理，聘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
本情况”之“三、（三）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
况”。

2、邹建石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其他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一）董事基本情况”之“5、邹建石先生”。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大华审字第 006979 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5,207.97	4,792.77	4,989.4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19.37	2,860.67	2,546.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19.37	2,860.67	2,546.27
每股净资产（元）	2.01	1.91	1.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的每股净资产（元）	2.01	1.91	1.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37	41.29	49.97
流动比率（倍）	1.44	1.35	1.22
速动比率（倍）	1.10	0.87	0.95
项目	2015年度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18.78	3,611.92	4,871.79
净利润（万元）	292.70	314.40	647.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70	314.40	647.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283.40	265.81	544.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3.40	265.81	544.60
毛利率（%）	32.67	33.77	34.50
净资产收益率（%）	9.96	11.63	24.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64	9.83	20.4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5	2.70	3.56
存货周转率（次）	2.78	3.01	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1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1	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0.07	413.34	350.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	0.28	0.23

- 注：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 3、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 5、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公式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公式计算；
-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末负债/当期末资产”公式计算；
- 10、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 11、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八、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项目负责人：杨破立

项目小组成员：骆小军、王毅挺、赵建城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联系电话：021-68866169

传真：021-68865582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薛国财

经办律师：张焱华

经办律师：安旭

经办律师：廖委

地址：上海市四川北路 1717 号嘉杰国际广场 26 楼

联系电话：021-62101316

传真：021-62103539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负责人：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吕秋萍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昕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 2 号光明大厦 10 楼

联系电话：021-63238509

传真：021-63238505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杨月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史晓林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 楼

联系电话：0755-25132260

传真：0755-25132260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手套机、流延膜机、点数机、脱模机、搅拌机、卷边机、手模座（盘）等。

子公司裕泉机电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为公司的销售平台，以外销业务为主，主要从先锋机械采购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然后对外销售。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1,680,544.71 元、33,271,204.19 元、44,087,646.44 元，主要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2.67%、92.12% 和 90.50%，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按照品种划分，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主要包括全自动手套机、流延膜机、点数机、脱模机、搅拌机、卷边机等，机械配件包括手模座及手模座盘等。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名称	示例	产品主要功能介绍
一次性手套生产设备	全自动手套机		先锋机械生产的手套机为集光电机一体的手套加工设备，具有机械结构紧凑、速度快、精度高、工作可靠耐用等特点。与同类产品相比，生产手套平整、整齐，手套热合边光滑强度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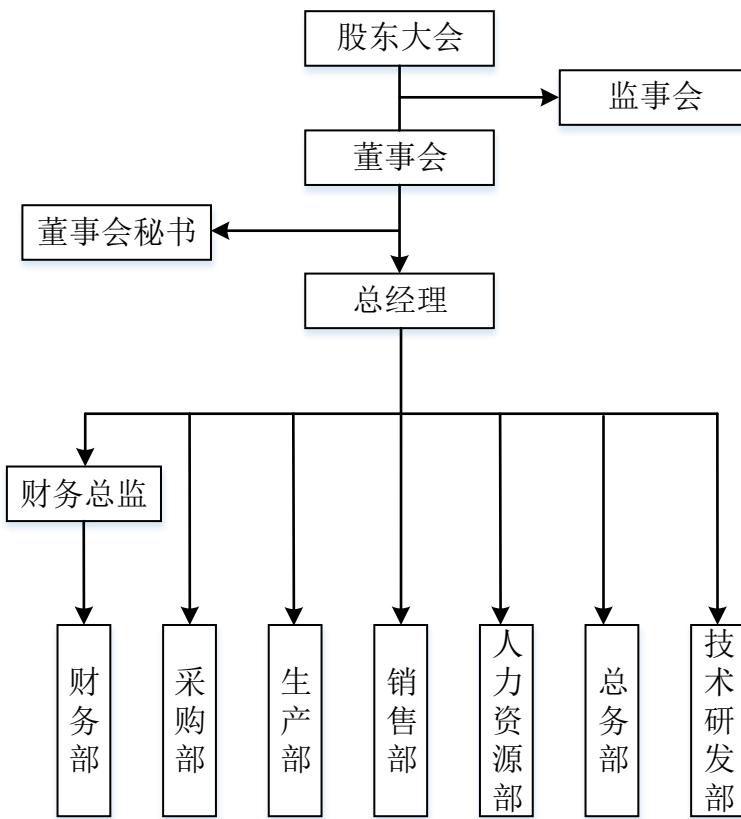
	流延膜机		适用生产各类桌布和各类塑料手套、浴帽、西服套、雨伞等坯膜及妇女卫生巾、婴儿尿裤、尿不湿、衬膜、包装膜及一般打孔膜和各类薄膜卷料。
	点数机		公司研发的新型点数机具有点数准确、故障率低、操作方便等优点，适用于PVC、乳胶、丁腈等各种类型的手套，在当前劳动力匮乏的情况下，有效的解决了招工难、管理难、工资高等难点。
	脱模机		脱模机是手套生产线（包括生产丁晴手套、乳胶手套、PVC手套）生产手套时替代人工脱模具上的手套设备，与生产线同步运行，无需电机。运转平稳、噪声低。手套从预脱、贴合手模、吹气翻边、机械手扩口、机械手向外运动、脱手套等一次性完成。
	搅拌机		产品为PVC手套行业特定设计的机型，单轴双叶轮，并配备变频调速，具有高技省电、超低噪音、搅拌速度快且均匀等特点。
	卷边机		本机上置胶辊下压式，具有胶辊寿命长、手套卷边效果更好等特点，如与整边机一起使用效果更佳。
机械配件	手模座(盘)		手模座是手套生产线安装手模夹具机械产品，对设备正常运行起到关键性作用。公司生产的手模座材料耐磨、变形小、夹紧可靠，拆装手模方便，工作稳定可靠，使用寿命长，公司手模座品种多样，可根据客户要求设计定制。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一) 组织结构

股份公司设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人力资源部、总务部、技术研发部，保障公司业务经营的有序开展。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公司内部各部门主要职能:

(1) 财务部：负责监管资金、成本核算和企业财务管理；负责组织制定、修订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指标，编制财务收支、成本计划；负责企业资金管理，定期清理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往来账款、资产情况事项，监督其增减变动，负责盘盈、盘亏、报废清理、货款结算、催收和处理等工作；负责财务票据审核，严格执行公司开支、费用报销管理制度等。

(2) 采购部：负责做好物资采购的市场调查工作，确保供应好，周转快，消耗低，费用省；负责公司计划物资的申请、汇总、平衡、供应和调度工作；负责公司与仓库和财务部门及供应单位的联系；负责供应商的选择、考察、评价及管理工作，建立合格供方名单，并保存供方资质及业绩档案；负责原材料的采购，确保原材料、机械零部件的保障供给等。

(3) 生产部：负责全面生产日常工作及产品质量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好年度、月度生产计划，科学合理地组织生产，按期下达生产任务，随时掌握生产进度情况，确保完成各项生产任务；负责做好有关生产、技术部门、外协加工单位

的物资供应协调工作；负责定期检查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和工量具的管理工作，确保机台正常运行；负责做好员工技术培训，提高业务技术水平等。

（4）销售部：负责做好市场信息采集调研、客户回访信息反馈、产品推广宣传工作，每日做好推广产品网站的页面更新；负责做好公司产品的销售管理工作，包括业务订单的签订、售后产品安装、调试人员的调配；负责认真做好出口产品的相关单证管理工作和按规定期限做好收汇核销工作；负责往来清理催收，货款回收信息传递工作等。

（5）人力资源部：负责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制定人力资源规划；负责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组织协调并监督企业实施；负责人事管理包括招聘、录用、考核、晋升、内部调动、离职、人事档案管理等工作；负责据企业发展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监督培训课程的开发与设置；负责制定人力资源信息系统管理，联系高校、咨询机构，收集、汇总最新人力资源管理信息，为企业提供最新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等。

（6）总务部：负责分管总务（门卫、食堂、厂车）、安监、设备资产（低值易耗品）工作及部门日常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工作，做好员工安全教育培训；负责做好食堂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坚持实物验收制度，搞好膳食成本核算，合理调整膳食标准，日清月结；负责做好车间、办公、门卫、食堂、厂区等卫生包干责任区的环境卫生检查评估；负责职工福利、劳保用品的发放工作；负责做好设备固定资产、产品加工模具及低值易耗品的台账管理工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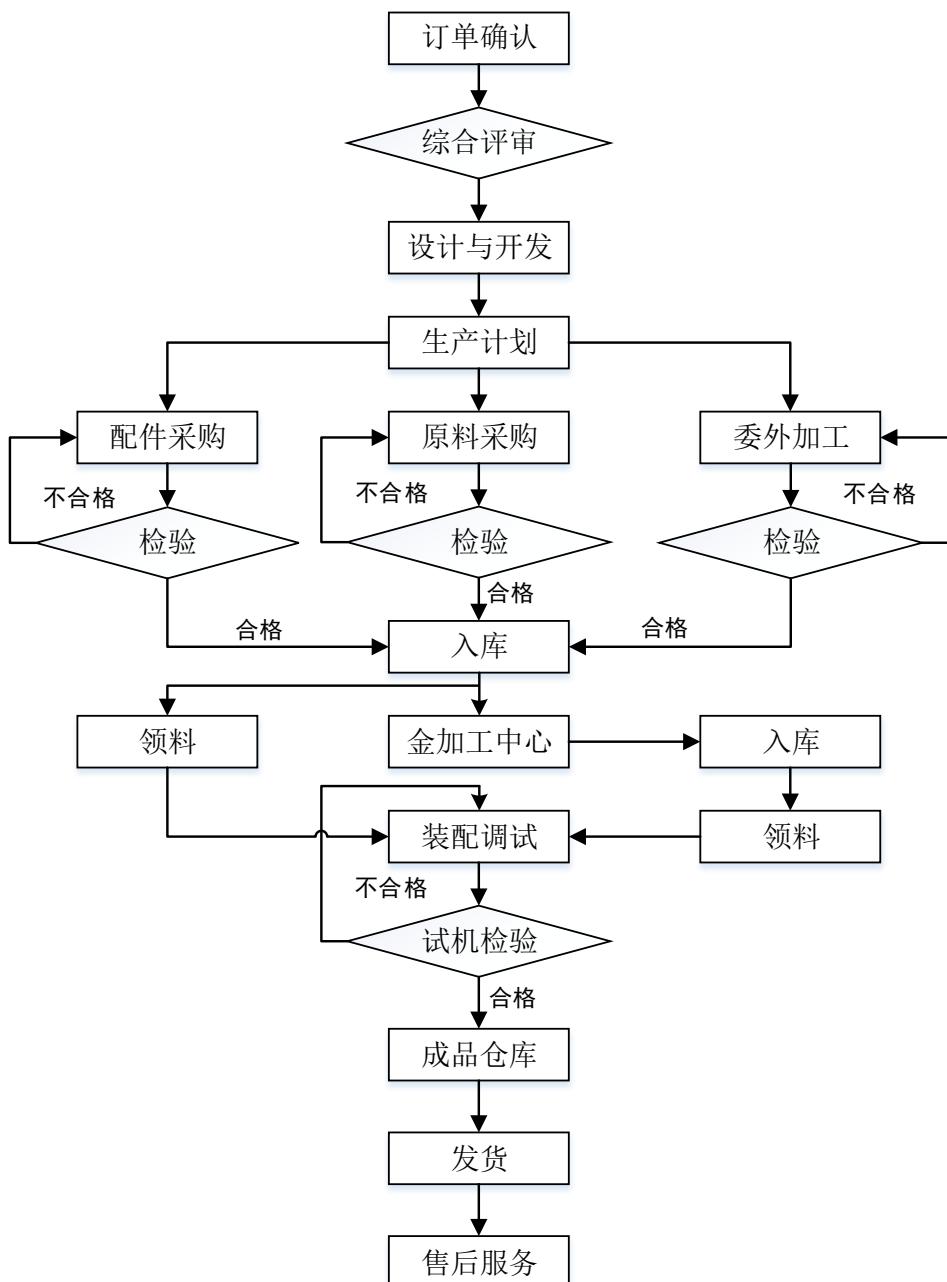
（7）技术研发部：负责对各类产品的技术标准、工艺规程、流程、工艺技术的编制、立文、归档、备案、审批等工作；负责做好产品的革新改造、研发设计、试制申报工作；负责做好新产品的研发设计，试制、鉴定评审工作；负责按照公司产品研发及技改规划目标任务，制订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设计规划工作；负责生产中的技术保障工作，对产品的生产标准文件、工艺文件及各种图纸有修改调整和执行审批权等。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业务流程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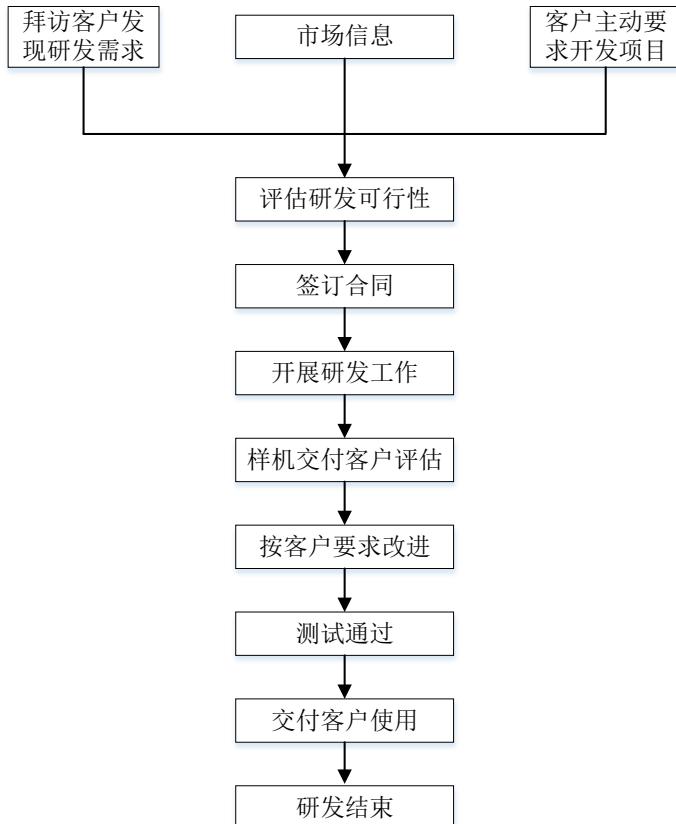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如下：销售部人员通过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状况进行调研，开发客户，获得客户需求信息；研发部的技术人员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需求，评估研发、制造的可行性；在确保技术能力可以实现后，销售部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采购部向供应商定制、采购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生产部进行产品的生产制造，同时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以及产成品的质量检验；产品完工后，由售后服务部进行产品安装调试以及售后跟踪服务。

公司的总体生产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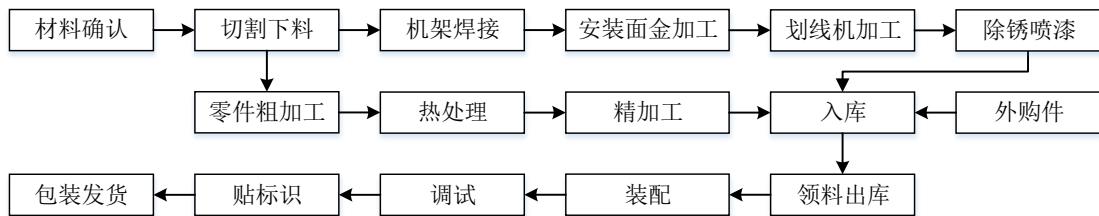


2、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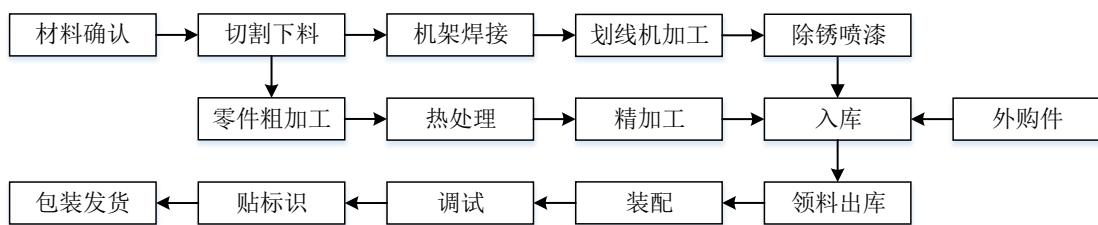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的具体需求，主要采取自主研发方式，在经过评估研发可行性、开展研发工作、样机交付客户评估、按客户要求改进、测试通过后再进行批量生产。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的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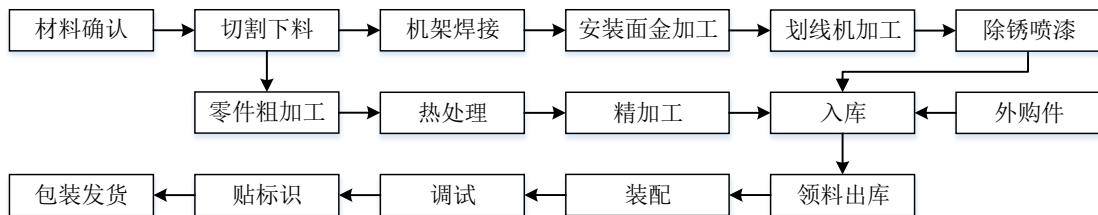
3、手套机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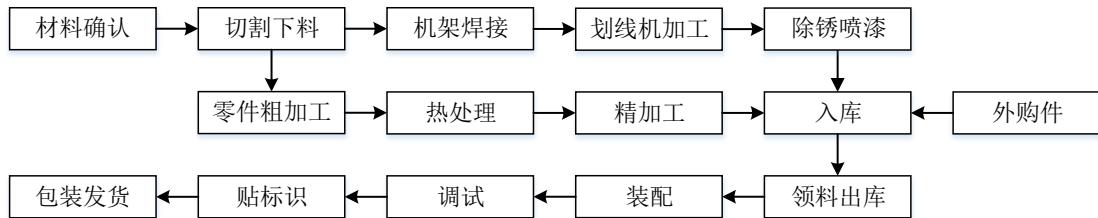
4、点数机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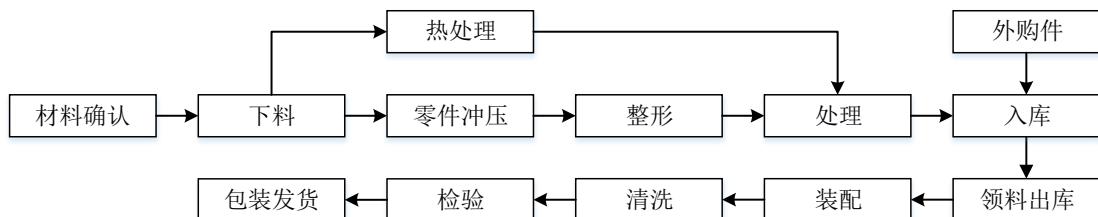
5、流延膜机生产工艺流程



6、脱模机生产工艺流程



7、手模座（盘）生产工艺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技术及可替代性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近年来，公司取得了 2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23 项，在多年生产实践中不断探索，不断创新，使产品性能得到很大提高。

公司产品主要工艺技术情况如下：

（1）手套机带传动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手套机带传动技术，用带传动替代传统技术中手套机上的链轮传动，不仅避免了油污污染，还降低了传动噪音，而且结构简单、传动平稳、吸震，可在大轴间距和多轴间传递动力，造价低廉、不需润滑、维护简单。

（2）自动放料装置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自动放料装置，用自动放料代替原有的摩擦放料，利用光电开关控制电机运行时间，使手套机速度同放料速度同步。采用该自动放料装置，薄膜放料拉力小，降低了薄膜变形，提高了手套质量。

（3）静电消除装置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静电消除装置，由于薄膜送料时经过摩擦以后很容易产生静电，所以安装静电消除装置，静电消除器产生 5,000-15,000V 的高电压消除薄膜所带静电，使薄膜送料平直、不打折，手套平整。

（4）挤出流延优化技术

公司优化了挤出流延技术，通过设计改进螺杆和料筒技术参数，加大长径比，增加螺杆混炼度，改进模头流道参数，这样在相同转速下使薄膜产量提高三分之一，且料塑化好，薄膜外观光滑、晶粒少。

（5）圆刀多刀分切技术

用圆刀多刀分切机构代替原来的单刀片多刀分切设计，圆刀在切割时作旋转运动，减少薄膜切刀摩擦，改善薄膜切边平整度，提高流延膜切边平整度，提高流延膜的生产质量，同时可以提高分切刀的使用寿命。

（6）轮盘滚边耐磨层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轮盘滚边耐磨层技术，在轮盘的滚边上包裹一层由工程塑料制成的耐磨层，由于工程塑料具有较强的耐磨性，所以耐磨层在导轨上滚动时不会产生铁屑，也就不会污染浆槽内的手套原料，从而提高一次性手套的合格率。轮盘在导轨上的跳动相对于原来滚边直接在导轨上滚动所产生的跳动也明显降低，进一步降低了次品的产生，而且大大减少了一次性手套模具的破碎率，提高了生产线连续生产的效率。

(7) 手模座轴承自动加油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手模座轴承自动加油技术，气源中的压缩空气经过空气过滤调压阀进行调压后给密封油箱供气，压缩空气进入密封油箱，从而使密封油箱中的润滑油流出，经过管路流入滴油调节阀中，气源的另一路压缩空气供给滴油调节阀，压缩空气从滴油调节阀的进气口进入，从而使滴油调节阀中润滑油流出，并且经滴油嘴后滴至手模座的加油点处，此过程中可以通过滴油调节阀来控制滴油量的大小，从而能保证准确的加油点和准确的加油剂量。

(8) 高温布往复运动装置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高温布往复运动装置，使用前将卷绕在滚筒上的高温布的端部伸入压条与往复轴之间的间隙，并且在往复轴上卷绕数圈使高温布稳定的卷绕在往复轴上，在塑料薄膜手套生产时，电机驱动转轮转动，从而带动连杆及往复轴横向往复运动，其中导向轴在支架中横向往复运动，起到导向的作用，而在模具冲压时，在高温布上的冲压点为非固定的，从而使高温布的边缘部分得到利用，提高了高温布的利用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9) 薄膜压料装置技术

公司开发出了全新薄膜压料装置，采用加热装置对定位针进行加热，从而使薄膜可以轻松穿透定位针能在定位针上自动滑落，另外其压料板为弹性连接，可以更好地对薄膜进行施压，从而使薄膜能整齐地叠放在定位板上方，该装置结构简单、使用方便、压料平稳、定位可靠。

(10) PLC 自动控制技术

采用 PLC 自动控制技术，通过 PLC 和人机控制界面，可以实现手套机的全自动化、快速、高精度的生产，节约了人力成本，同时也保证了产品的一致性。

2、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可替代性

公司作为专业的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提供商，拥有一支具备丰富行业经验的技术研发团队，开发出一系列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通过多年的市场经验积累，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在市场中享有较高的美誉度。公

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具有市场敏锐性高、时效性强和产品品质优良等特点，同时，公司注重售后服务、响应及时、处理快捷，能做到及时为客户排忧解难，与同行业企业相比有难以替代的优势。

公司在自有核心技术方面及时推进相关专利的申请工作，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同时，公司对研发人员的研发工作还采取一定的奖励政策和激励措施。稳定的人员结构和丰富的生产研发经验，配合优良的设备品质使得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可替代性较低。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国有土地使用权

公司现正在使用中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证号	使用权人	土地坐落位置	用途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张集用 (2014)第 04100001号	张家港先 锋自动化的 机械设备 有限公司	凤凰镇开 发区	工业 用地	18,691.30	2056.06.29	流转	抵押 中

2、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权人	证书号码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张家港先 锋自动化的 机械设备 有限公司	第 10422620 号	第 7 类	2013.07.07- 2023.07.06	注册 取得

3、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8 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专利类型	所有权人	证书号码	授权公告日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点数机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150057.6	2012.11.14	2012.04.11- 2022.04.10	自主 研发
2	一种手套脱模机中的 脱模装置	实用 新型	先锋 机械	ZL 201320199585.5	2013.09.04	2013.04.19- 2023.04.18	自主 研发

3	一种手套在线脱模点数机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660795.5	2013.05.15	2012.12.05-2022.12.04	自主研发
4	薄膜压料装置	发明专利	先锋机械	ZL 201110285615.X	2012.10.31	2011.09.23-2021.09.22	自主研发
5	高温布往复运动装置	发明专利	先锋机械	ZL 201110285383.8	2012.11.28	2011.09.23-2031.09.22	自主研发
6	用于固定手模座支架	发明专利	先锋机械	ZL 201010249882.7	2013.01.02	2010.08.10-2030.08.09	自主研发
7	手模座	发明专利	先锋机械	ZL 201010249891.6	2012.05.25	2010.08.10-2030.08.09	自主研发
8	流水线上的自动加油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150498.6	2012.10.31	2012.04.11-2022.04.10	自主研发
9	手套脱模机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005158.4	2012.09.05	2012.01.09-2022.01.08	自主研发
10	皮带传动系统中的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005727.5	2012.09.05	2012.01.09-2022.01.08	自主研发
11	一种手套脱模机中的翻边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320029494.7	2013.07.31	2013.01.21-2023.01.20	自主研发
12	手套机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000404.7	2012.09.05	2012.01.04-2022.01.03	自主研发
13	手套机双刀架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220005160.1	2012.09.05	2012.01.09-2022.01.08	自主研发
14	点数机中手套抓取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120359765.6	2012.05.30	2011.09.23-2021.09.22	自主研发
15	薄膜分切电热刀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320654499.9	2014.03.19	2013.10.23-2023.10.22	自主研发
16	一种手套机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293178.5	2014.10.01	2014.06.04-2024.06.03	自主研发
17	手套机中的纠偏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295039.6	2014.10.01	2014.06.04-2024.06.03	自主研发
18	一种卷边机中上卷边辊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490879.8	2014.12.10	2014.08.28-2024.08.27	自主研发
19	手套机中放料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295037.7	2014.10.22	2014.06.04-2024.06.03	自主研发
20	一种下卷边带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490729.7	2015.01.14	2014.08.28-2024.08.27	自主研发
21	一种下卷边带的支承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490759.8	2015.01.14	2014.08.28-2024.08.27	自主研发
22	手套手线表面缺陷剔除装置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420086403.8	2014.08.13	2014.02.27-2024.02.26	自主研发

23	手套脱模机中的脱模装置	发明专利	先锋机械	ZL 201310256262.X	2015.04.29	2013.06.25-2033.06.24	自主研发
24	一种带有 T 型连接件的手模座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520108563.2	2015.07.15	2015.02.13-2025.02.12	自主研发
25	一种带有 L 型挂耳的手模座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520107473.1	2015.07.15	2015.02.13-2025.02.12	自主研发
26	带有 T 型连接件的手模座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520107500.5	2015.07.15	2015.02.13-2025.02.12	自主研发
27	一种带有叉型连接件的手模座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520107833.8	2015.07.29	2015.02.13-2025.02.12	自主研发
28	用于固定手模座的支架	实用新型	先锋机械	ZL 201020287218.7	2011.03.09	2010.08.10-2020.08.09	自主研发

公司所有专利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且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
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问题。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许可

(1) 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核发的注册登记编号为 3215967656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 公司持有登记备案编号为 00891194 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200790874529。

(3) 子公司裕泉机电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港海关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核发的注册登记编号为 3215968123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2015 年 10 月，公司换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为长期。

(4) 子公司持有登记备案编号为 01137925 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200050224846。

2、公司获得资质情况

(1) 公司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33200026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核发日期 2013 年 8 月 5 日，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5 日。

(2)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获得江苏省中小企业发展中心颁发的编号为 201305020 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获得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的编号为 2013-3205-00944 的《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贯标证书》，批准文号：苏信用办[2013]64 号。

(4)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全自动高效 PVC 手套脱模机，产品编号：120582G0452N，有效期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5)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快速高精度 PE 全自动手套机，产品编号：120582G1700N，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全自动低能耗 PVC 手套生产线，产品编号：130582G2088N，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7)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产品名称：PVC 手套生产线用全自动点数机，产品编号：140582G0179N，有效期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

(四) 特殊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价值情况

公司与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型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749,956.60	3,170,178.49	14,579,778.11	82.14
生产设备	2,843,991.63	1,364,048.70	1,479,942.93	52.04
运输工具	3,386,222.68	1,646,732.16	1,739,490.52	51.37
办公设备	423,296.53	372,163.74	51,132.79	12.08
合计	24,403,467.44	6,553,123.09	17,850,344.35	73.15

2、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表：

序号	证书号码	所有者	建筑面积(m ²)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1	张房权证塘字第 0000231214 号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981.23	自建	厂房、办公	抵押中
2	张房权证塘字第 0000301092 号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807.31	自建	厂房	抵押中
3	张房权证塘字第 0000307458 号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618.80	自建	厂房	抵押中

3、主要机械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生产设备如下（原值 5 万元以上）：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购买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数控机床	2006.04.01	199,000.00	19,402.12	9.75
2	数控机床	2007.12.01	51,000.00	13,047.50	25.58
3	变压器	2010.09.01	162,307.70	83,926.36	51.71
4	行车	2010.10.01	220,512.82	114,618.73	51.98
5	立式加工中心	2010.10.01	352,136.76	184,931.09	52.52
6	铣床	2011.04.01	50,470.09	28,894.41	57.25
7	铣床	2011.07.01	80,500.00	47,998.21	59.63
8	车床	2011.08.01	63,951.28	38,660.64	60.45
9	行车	2011.09.01	145,299.15	88,934.94	61.21
10	数控机床	2012.09.01	93,589.74	66,175.37	70.71

11	数控机床	2013.01.01	158,974.36	117,442.21	73.87
12	数控机床	2013.11.01	201,709.40	164,981.39	81.79
13	行车	2013.11.01	176,068.37	144,009.36	81.79
14	数控机床	2013.12.01	75,213.68	62,114.00	82.58
合计		-	2,030,733.35	1,175,136.33	57.87

(六) 员工结构

1、先锋机械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计有 64 人，其中签订劳动合同 64 人。员工结构如下：

(1) 公司员工按职能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4	6.25
销售人员	3	4.69
生产采购人员	43	67.19
技术人员	9	14.06
财务人员	2	3.13
人事行政人员	3	4.69
合计	64	100.00

(2) 公司员工按学历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人)	占比(%)
本科及本科以上	4	6.25
大专	18	28.13
中专、高中及以下	42	65.63
合计	64	100.00

(3) 公司员工按年龄结构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19	29.69
31-40 岁	18	28.13
41-50 岁	16	25.00
50 岁以上	11	17.19
合计	64	100.00

2、子公司裕泉机电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计有 8 人，其中签订劳动合同 2 人，签订《聘用协议》的 6 人。员工结构如下：

(1) 公司员工按职能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1	12.50
销售人员	2	25.00
生产采购人员	0	0
技术人员	1	12.50
财务人员	2	25.00
人事行政人员	2	25.00
合计	8	100.00

(2) 公司员工按学历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人)	占比(%)
本科及本科以上	2	25.00
大专	1	12.50
中专、高中及以下	5	62.50
合计	8	100.00

(3) 公司员工按年龄结构分类如下表：

分类	人数	占比(%)
30 岁以下	2	25.00

31-40 岁	0	0
41-50 岁	1	12.50
50 岁以上	5	62.50
合计	8	100.00

3、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部分退休返聘人员外，公司及子公司已为全体在职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子公司为除退休返聘人员之外的其余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七）公司质量控制、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质量控制

在公司日常的经营过程中，公司通过合理的部门设置和有效的制度来规范企业产品生产：公司生产部与企业采购部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质量把控，生产部门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进行操作，质量检测组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管理实施细则》，保障产品达到质量标准要求。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由技术部协同销售部解决产品质量问题，提供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业务能严格遵守国家、行业有关质量、安全的法律法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亦不存在被安全生产监督部门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

2、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制定了《安全管理实施细则》与《公司管理规章制度》，将安全生产措施、防火措施、安全用电措施等措施逐条细化，并指定专人负责抓好落实工

作。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取得张家港市凤凰镇安全生产监督办出具的证明，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也不存在因生产经营活动违法违规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0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小类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工业”，具体细分分类为“12101511-工业机械”。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 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十六个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监管部门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公司建设项目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0 年 8 月 16 日，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公司出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 709 号），同意公司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生产项目备案，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2010 年 9 月 1 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机械设备生产及零部件精加工项目建设。2015 年 10

月 30 日，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向公司出具《验收组意见》，意见表明：该项目的环保措施（设施）已按报告表的要求建成，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具备了正式投入运行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水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共有七类单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包括：排放工业废气或排放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排污单位；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的排污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运营单位；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单位；垃圾集中处理处置单位或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单位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公司不属于上述七种情况，且根据公司的陈述、查验公司相关环评文件，对照我国《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二条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的适用范围，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大气污染物、工业废水、工业固体废物等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八）公司研发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1	钱仁明	技术研发部主任、监事	2006 年 07 月	15.00%
2	唐思恒	机械工程师	2012 年 07 月	--

钱仁明，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网络教育学校，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1980 年 2 月至 1989 年 2 月，就职于西张农机厂，任职工；1989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张家港新型壁纸厂，任职工；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任监事兼经理；200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监事兼技术研发部主任。

唐思恒，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江苏盐城工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无与原单位或兼职单位签订竞业禁止条款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侵犯原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钱仁明持有公司 15.00%的股份，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

4、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百分比表：

年度	研发费用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2013 年	3,065,367.88	6.47
2014 年	2,295,950.33	6.49
2015 年 1-10 月	2,042,377.25	6.03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可分为全自动脱模机、全自動手套机、其他机械产品、手模座（盘）和其他机械配件。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的内容。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产品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全自动脱模机	6,867,300.74	21.68	6,785,846.84	20.40	7,989,096.16	18.12
全自动手套机	5,067,053.61	15.99	5,724,893.77	17.21	9,019,985.86	20.46
其他机械产品	5,992,379.69	18.92	5,657,230.04	17.00	7,971,060.47	18.08
手模座(盘)	11,337,552.00	35.79	11,894,619.78	35.75	15,730,644.00	35.68
其他机械配件	2,416,258.67	7.63	3,208,613.76	9.64	3,376,859.95	7.66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1,680,544.71	100.00	33,271,204.19	100.00	44,087,646.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产品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全自动脱模机	4,370,011.34	20.09	4,333,369.55	19.32	5,107,046.13	17.27
全自动手套机	3,616,363.40	16.63	4,146,682.47	18.48	6,227,331.75	21.06
其他机械产品	4,086,693.88	18.79	3,548,008.19	15.82	4,835,540.99	16.35
手模座(盘)	8,234,403.12	37.86	8,509,375.30	37.93	11,388,439.67	38.51
其他机械配件	1,440,041.56	6.62	1,895,524.02	8.45	2,011,179.18	6.80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1,747,513.30	100.00	22,432,959.53	100.00	29,569,537.72	100.00

2、按销售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	21,273,683.95	67.15	18,746,905.54	56.35	31,125,750.74	70.60

国外	10,406,860.76	32.85	14,524,298.65	43.65	12,961,895.70	29.40
合计	31,680,544.71	100.00	33,271,204.19	100.00	44,087,646.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	14,748,159.06	67.82	12,718,283.18	56.69	21,076,140.92	71.28
国外	6,999,354.24	32.18	9,714,676.35	43.31	8,493,396.80	28.72
合计	21,747,513.30	100.00	22,432,959.53	100.00	29,569,537.72	100.00

(二) 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10月份，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具体的采购金额及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京森龙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1,232,767.95	4.59%
张家港市华辰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873,198.38	3.26%
海门市伟兵金属制品厂	855,483.93	3.19%
江阴市东达金属制件有限公司	802,872.82	2.99%
常州川成源汇机电有限公司	710,547.00	2.65%
合计	4,474,870.08	16.68%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1,298,846.83	4.96%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718,633.16	2.75%
江阴市东达金属制件有限公司	680,652.13	2.60%
常州川成源汇机电有限公司	574,273.50	2.19%
海门市伟兵金属制品厂	558,249.23	2.13%
合计	3,830,654.85	14.63%
2015年1-10月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1,197,457.09	7.90%

江阴市科辰箱柜制造有限公司	576,676.06	3.80%
苏州菱特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55,885.47	3.67%
馆陶县恒通轴承有限公司	479,145.30	3.16%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73,293.68	3.12%
合计	3,282,457.60	21.65%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 L 型铝曲臂、冷轧不锈钢窄带、芯轴、铁轴及电气柜等，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份对前 5 名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68%、14.63% 和 21.65%，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具有较大的自主权，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三) 主要客户情况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10 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2013 年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5,246,555.40	10.89%
徐州富山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3,573,531.62	7.42%
菏泽巨鑫源食品有限公司	2,352,607.69	4.88%
东台市华亿手套有限公司	1,676,064.95	3.48%
百通达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1,489,920.51	3.09%
合计	14,338,680.17	29.76%
2014 年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9,946,697.11	27.54%
徐州富山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2,818,044.44	7.80%
百通达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1,411,088.89	3.91%
Wan X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357,816.96	3.76%
菏泽巨鑫源食品有限公司	967,854.70	2.68%

合计	16,501,502.10	45.69%
2015 年 1-10 月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9,789,018.80	28.46%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062,033.06	5.99%
Wan X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862,858.92	5.42%
Top Quality Glove Sdn Bhd	1,499,327.47	4.35%
江苏杰盛手套有限公司	1,159,460.68	3.37%
合计	16,372,698.93	47.59%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份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76%、45.69% 和 47.59%，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企业中无权益关系。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履行情况	最高额度(万元)	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间
1	农商行高流字[2012]第(25022)号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1,350	700	2012.05.29-2014.05.29
2	农商行高流字[2014]第(25020)号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完	1,000	500	2014.05.28-2017.05.27

2、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担保最高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备注
1	农商行高抵字[2012]第(25022)号	先锋机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	2012.05.29-2014.05.29	以土地房产抵押
2	农商行高抵字[2014]第(25020)号	先锋机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44.00	2014.05.28-2017.05.27	以土地房产抵押

3、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菏泽巨鑫源食品有限公司	手套流水线自动脱模机、点数机	RMB 960,000.00	2013.05.18	履行完毕
2	Sun Tech Glove Co.,Ltd	手套机	USD 84,800.00	2013.07.29	履行完毕
3	百通达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自动脱模机、卷边机、整边机等	RMB 1,215,960.00	2013.10.08	履行完毕
4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手模座	USD 98,250.00	2013.10.30	履行完毕
5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手套生产线的配件、静电布	USD 125,677.00	2013.11.28	履行完毕
6	石家庄九源塑业有限公司	PVC 手套生产线自动脱模机	RMB 532,000.00	2014.04.25	履行完毕
7	Ansell Lanka (PVT) Ltd	乳胶手套脱模和堆叠机器	USD 83,336.00	2014.05.22	履行完毕
8	百通达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自动脱模机、卷边机、整边机等	RMB 1,279,960.00	2014.09.12	履行完毕
9	唐山中红普林塑胶有限公司	手模座	RMB 8,455,000.00	2014.09.23	履行完毕
10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流延膜机、造粒机、CPE 手套机等	USD 142,000.00	2014.12.18	履行完毕
11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丁腈流水线自动脱模机	USD 98,080.00	2015.03.07	履行完毕
12	北京特龙科技有限公司	主动轴、被动轴、大链轮、自动脱模机等	RMB 629,700.00	2015.03.13	履行完毕
13	广东汇通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乳胶手套流水线自动脱模机、手模座	RMB 625,020.00	2015.05.16	履行完毕
14	山东星宇手套有限公司	尼龙手模座	RMB 885,000.00	2015.07.14	履行完毕
15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PE 手套机、流延膜机	USD 95,160.00	2015.09.14	履行完毕
16	江西科邦医用乳胶器材有限公司	CPE 手套机	RMB 636,000.00	2015.09.15	履行完毕
17	张家港创元塑业有限公司	流延膜机、边料回收机	RMB 571,000.00	2015.10.27	履行完毕
18	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手模主轨道、手模副轨道	RMB 516,000.00	2015.11.10	未履行完
19	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单手模主动轴、单手模从动轴等	RMB 480,000.00	2015.11.10	未履行完
20	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手模座	RMB 736,000.00	2015.12.23	未履行完
21	Magic Touch International Ltd	PVC 流水线自动脱模机、点数机等	USD 167,734.00	2015.12.30	未履行完
22	江苏帝红工贸有限公司	主减速链轮、从动链轮、自动脱模机等	RMB 823,240.00	2016.01.04	未履行完
23	Latexx Manufacturing Sdn	XF 流延膜机	USD 108,000.00	2016.01.19	未履行完

	Bhd			
--	-----	--	--	--

4、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浦项(张家港)不锈钢加工有限公司	冷轧不锈钢窄带	495,871.76	2013.01.11	履行完毕
2	江阴市东达金属制件有限公司	L型铝曲臂	320,000.00	2013.01.26	履行完毕
3	南京森龙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槽钢	247,200.00	2013.03.11	履行完毕
4	江阴市科辰箱柜制造有限公司	电气柜	300,000.00	2013.03.11	履行完毕
5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L型铝合金弯臂	320,000.00	2013.03.15	履行完毕
6	无锡峰极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光元	164,000.00	2013.07.04	履行完毕
7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尼龙盘	264,000.00	2013.09.02	履行完毕
8	张家港市克莱鑫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螺旋钢管	285,000.00	2013.09.06	履行完毕
9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芯轴、铁轴	450,000.00	2013.09.17	履行完毕
10	无锡嘉联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不锈钢带钢	212,850.00	2013.10.27	履行完毕
11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尼龙盘	246,400.00	2014.03.28	履行完毕
12	江阴市科辰箱柜制造有限公司	电气柜	270,000.00	2014.04.18	履行完毕
13	张家港市塘桥新金巷五金厂	芯轴、铁轴	220,000.00	2014.05.16	履行完毕
14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铝合金弯臂	320,000.00	2014.06.17	履行完毕
15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芯轴、铁轴	255,000.00	2014.06.18	履行完毕
16	常州市安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伺服电缆及接头	209,660.00	2014.08.08	履行完毕
17	张家港市克莱鑫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弹簧	330,000.00	2014.08.08	履行完毕
18	江阴市科辰箱柜制造有限公司	电气柜	330,000.00	2015.03.06	履行完毕

19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尼龙盘	220,000.00	2015.03.12	履行完毕
20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芯轴、铁轴	740,000.00	2015.08.05	履行完毕
21	张家港市克莱鑫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弹簧	325,000.00	2015.08.10	履行完毕
22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L型铝合金弯臂	640,000.00	2015.09.28	履行完毕
23	南京天润型钢有限公司	C型钢	425,616.00	2015.11.18	未履行完
24	无锡钢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304 不锈钢、304 不锈钢板	62,000.00	2016.01.21	未履行完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目前采购量比较大的主要有碳钢板、不锈钢板、圆钢、轨道折弯、轴承、冲压件加工等，公司为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采购质量，提升产品竞争能力，采购部会同生产部、销售部、技术部，根据物资需求量和自有储备量进行编制采购计划。原材料采购遵循市场供求动态，按比价择优选购的原则，通过货比三家的方式进行，材料经销商报价后以最具性价比单位作为原材料供应商，货到后由仓库负责过磅、验货和入库，并办理入库手续。

(二) 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的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产品多为自主研发生产，其中有部分零件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由公司提供图纸，外协厂商加工后交付公司，再由公司整机安装调试后发货。

1、自主生产模式

公司绝大部分产品为自主生产，公司销售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及市场近期预测、原材料库存情况，向生产部下达订单，生产部根据客户产品要求和产品交货时间制定生产计划及出运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达各生产车间，各车间按生产计划领取原材料进行生产准备，同时对不同产品品种按照技术部制定的工艺安排生产，产品验收合格后入库。生产周期因产品种类、工艺及数量的不同而不同。

2、外协生产模式

公司部分零配件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由公司提供原材料、图纸及技术方案，由外协厂商加工后交付公司，由公司模座装配车间装配每个手模座产品。一般由公司技术部根据客户要求，制定技术方案，采购部根据外包产品的技术要求、加工的难易程度选择合适外协厂家进行询价，通过对外协厂家的报价比较，同时对外协厂家的生产周期和交货能力进行综合评审，确定中标厂家后履行报批程序并负责与外协厂家签订合同，外协厂家按照技术及时间要求进行加工、供货。公司对外协厂商进行外协质量管理和定期考核，以确保质量符合公司产品要求。

外协厂商的数量和名称如下：

序号	加工单位名称	加工项目
1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2	张家港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3	张家港市先锋机械有限公司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4	张家港市汇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5	张家港市恒运五金配件厂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6	张家港市塘桥新金巷五金厂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7	张家港市华义机械锻压制造厂	机械零部件加工
8	张家港市鹿苑建筑五金加工厂	机械零部件加工
9	张家港市塘桥祖祥五金加工场	机械零部件加工
10	张家港市塘桥精工艺机械厂	电镀
11	常熟市第三电镀有限公司	电镀
12	江阴双菱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电镀
13	张家港市润联电镀有限公司	喷漆
14	张家港市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手模座零部件加工

报告期内，先锋机械对少量因时间较急、现有加工能力不能及时满足的订单，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保证客户产品的及时供给。由于外协加工的产品具有零散、单批量小等特点，出于方便快捷、物理距离较近等方面的考虑，委托部分外协厂商为先锋机械提供少量外协加工服务。外加工业务主要是在公司不具备加工能力的情况下部分半成品金加工及电镀，其价格按市场价双方协商定价。

报告期内，外协占比情况如下：

产品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在总成本中占比(%)	金额(元)	在总成本中占比(%)	金额(元)	在总成本中占比(%)
其他机械产品及配件	268,722.03	0.91	491,009.92	2.19	602,715.65	2.77
手模座(盘)	754,440.69	2.55	420,770.99	1.88	411,145.89	1.89
合计	1,023,162.72	3.46	911,780.91	4.06	1,013,861.54	4.66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1) 入库控制（一次控制）

①零件入库前必须经验收人员签字方可入库；特殊情况通知验收人员或经上
级领导批准方可办理入库手续；

②关键零件（外发零件、设备装配中的主要零件）入库时，外协单位必须带
上与其一致的图纸逐一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

③对于进行维修的外协件入库时必须带好图纸进行验收，而且入库单上应注
明加工的内容或粗加工工序；

④对于生产过程中不合格退回处理后的返回件，必须经过验收人员二次验收
方可入库（这一点库管、外协人员要记住）

2) 装配过程中控制（二次控制）

①验收人员及时到现场中巡查，发现不合格时及时与相关人员（外协、技术、
仓库、外协单位）协商处理；

②生产人员在过程装配中发现不合格品时（无论是外协加工件、元器件及标
准件）都及时与主管验收人员联系，严禁私自处理；

③生产部门在处理现场外协件不合格时，首先通知负责的验收人员，很特殊
的情况事后告知验收人员，以便验收人员汇总为领导提供各方面持续改进的输入
信息；

④内部机加班组平常加工的零配件也应验收入库，便于零配件质量的控制也便于库存的管理；

3) 控制措施和方法：

①外协零配件出现不合格时，严格按照外协件质量控制措施对其控制和管理；

②验收人员认真做好入库件不合格项月总记录，为领导提供体系持续改进提供判断依据；

③密切联系产生不合格项的相关部门（外协单位、外协人员、技术、库房），进行信息沟通加强团队精神，使外协件质量控制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④产生协件质量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营的销售模式，不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公司主要销售方式分为两种。

大型项目招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配套产品，由公司技术部门提供可行性建议并与客户对接设计方案，然后结合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门核算具体报价并投标，中标后双方签订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结合财务部门、采购部门、生产部门、质检部门做好货物的生产、验收、发货、结算等。产品发货后由销售部门联系设备安装及调试，另外由售后服务部门负责后续服务事宜。

标准机器销售：根据客户产品需求，确认客户需要设备型号，选定设备，销售部门与对方签订购销合同并组织生产发货，另外配合财务部门进行货款结算，由售后服务部门负责设备的后期服务。

公司出口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直接收集市场需求信息，主要通过参加国外的行业展销会、外网站宣传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场。从产品出口情况来看，目前公司产品已出口到越南、马来西亚、泰国等多个国家。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将充分发挥产品利润空间大的优势，通过价格和品牌推广两种方式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逐步建立和完善国际市场销售网

络，随着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进一步提高，预计出口业务将稳定发展。主要客户包括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Wan X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Top Quality Glove Sdn Bhd、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等。公司向国外客户销售采用电汇（T/T）结算方式。公司的定价政策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

外销业务的重大合同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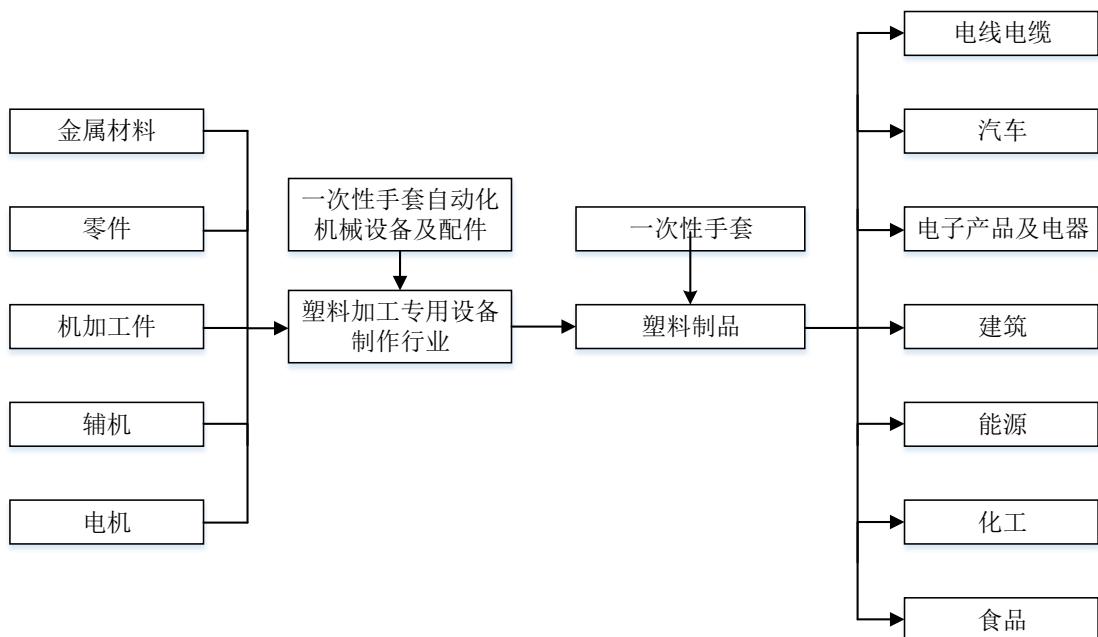
序号	客户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Sun Tech Glove Co.,Ltd	手套机	USD 84,800.00	2013.07.29	履行完毕
2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手模座	USD 98,250.00	2013.10.30	履行完毕
3	WRP Asia Pacific Sdn Bhd	手套生产线的配件、静电布	USD 125,677.00	2013.11.28	履行完毕
4	Ansell Lanka (PVT) Ltd	乳胶手套脱模和堆叠机器	USD 83,336.00	2014.05.22	履行完毕
5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流延膜机、造粒机、CPE 手套机等	USD 142,000.00	2014.12.18	履行完毕
6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丁腈流水线自动脱模机	USD 98,080.00	2015.03.07	履行完毕
7	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CPE 手套机、流延膜机	USD 95,160.00	2015.09.14	履行完毕
8	Magic Touch International Ltd	PVC 流水线自动脱模机、点数机等	USD 167,734.00	2015.12.30	未履行完
9	Latexx Manufacturing Sdn Bhd	XF 流延膜机	USD 108,000.00	2016.01.19	未履行完

六、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手套机、流延膜机、点数机、脱模机、搅拌机、卷边机、手模座（盘）等。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0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细分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通常称“塑料机械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

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小类为 C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工业”，具体细分分类为“12101511-工业机械”。

公司主要从上游行业采购金属材料、零件、机加工件、辅机、电机和电气仪表等，生产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产品属于塑料加工专用设备，设备销售给塑料制品等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生产各种下游行业所需要的塑料制品。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情况如下图所示：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及产业政策情况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的塑料机械行业实行由政府部门规划管理和行业协会协调指导相结合的监管体制。政府部门包括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等，主要承担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行业协会组织为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主要实施行业自律管理。目前，塑料机械行业是国家宏观指导及协会自律管理下的自由竞争行业，企业在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的前提下，可根据市场需求自行安排生产。公司的业务不涉及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发展的领域，也不涉及需要产业政策制定部门和行业管理部

门特殊许可的业务。

(2) 行业主要监管法规及其政策规划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生效日期	发文单位
1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2006.06	国务院
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05.12	国务院
3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05.18	国务院
4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10	国务院
5	《塑料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03	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
6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2011.11.14	工信部
7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2012.06.16	国务院
8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版（修正）》	2013.05.01	国家发改委

2006 年 6 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明确了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目标，要求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优化装备制造业产品和产业结构；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大力提高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装备制造业振兴为契机，带动相关产业协调发展；以专业人才培养为重点，加强技术创新队伍建设。

2009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了装备制造业是给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强调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和基础工艺水平；加快装备制造业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将“塑料成型机械”作为重点产业项目，并提出加快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仪器仪表、中高档传感器等，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振兴装备制造业。

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指出加快培育和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等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将这些产业培育成为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并要求强化基础配套能力，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

2011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发

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将先进制造业中的工业自动化、网络化制造、新型传感器、高精度数控机床及功能部件、关键机械基础件等领域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011 年 3 月，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改造提升制造业，提高装备制造业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智能制造装备等领域。

2011 年 3 月，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发布《塑料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塑料机械行业经济总量将保持年均增长 12%以上，到 2015 年国产塑料机械国内市场价值量占有率达到 80%左右，并将重点发展精密塑料加工装备、节能型塑料成型和加工装备、大型塑料加工和成型装备、环境友好型加工装备等领域。

2、行业发展状况

塑料机械行业是为塑料制品行业提供先进技术和装备的产业。我国的塑料机械行业起始于 20 世纪五十年代末期，随着石油化学工业的发展，高分子材料性能、功效的不断开发与突破，以及高分子材料与其他材料复合化的不断创新，塑料制品的应用领域越来越广泛，塑料机械工业也逐步成为了一个独立的工业部门，塑料机械的生产制造水平已成为衡量我国制造业先进程度的重要体现。2001 年以来，我国塑料机械产量已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

塑料机械行业的上游为生产制造设备所需的机电设备、电气控制产品、金属加工、钢材等原材料行业，下游为塑料制品行业。塑料制品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涵盖电子、家用电器、医疗、包装、汽车、建筑、通讯、航空航天等国民经济的诸多领域，塑料机械行业的发展前景非常广阔。

近年来，塑机全行业加大科技投入，注重提升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以自主研制的伺服驱动注塑机为突破点，大力研发节能产品，推动节能降耗成为中国塑机行业产品创新的最大亮点。

塑机企业不仅从硬件上改善生产环境、加快技术进步，而且从企业文化、制

度创新、人才管理、协同合作等方面苦练内功，注重提升核心竞争力和长远发展能力。国产塑机设备的市场竞争力也稳步提高，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从 2008 年的 49%，到 2009 年突破 70%，2013 年和 2014 年则将近 80%¹。

我国主流产品的技术与质量将以较快的速度逼近国际水平，部分产品可望与意、日产品并提，但在总体技术上尚难达至领先地位。特别是一些进入高速发展期的产业所需的塑机装备。

从“十一五”到“十二五”期间，中国塑料机械规模以上塑机企业工业总产值从 2006 年的 221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80 亿元(预计)，年均增速为 11.3%；工业销售产值从 2006 年的 216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30 亿元，年均增速为 10.5%；出口交货值从 2006 年的 43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90 亿元，年均增速为 8.6%；利润总额从 2006 年的 17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0 亿元，年均增速为 12.7%¹。

3、进入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塑料机械制造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除机械设计、机加工工艺、电仪自控与机电一体化专业外，还需融合高分子材料学、流变学、化工工艺与化学工程、反应工程等众多学科的知识，属于跨度较大的多专业、多学科交叉领域。而高分子材料体系本身十分浩大庞杂，新材料、新配方、新工艺的发展变化日新月异，相应的，对各类高聚物装备的研发设计、量身定制、调试应用等均有较高的技术门槛，需要广泛而综合的行业经验积累作为保障。

(2) 资金壁垒

塑料机械制造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取得建设用地、新建厂房，购置先进的生产和检验检测设备，储备必要的原材料等方面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同时，在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引进、培训方面也将消耗大量的资金，增加了投资风险，构

¹《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十二五”总结及“十三五”行业展望》，工程塑料网，2015.12.29

成了进入本行业的资金壁垒。

此外，由于行业特征，原材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构成比例较大，原材料采购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并且专用设备制造业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也很大，对新进入的企业进一步构成资金压力。

（3）品牌壁垒

企业品牌直接关系着企业销售和企业发展，企业品牌传达的是企业的经营理念、企业文化、产品质量及消费者对企业的认可程度等，能有效突破地域壁垒，进行跨区域销售。下游客户在长期的产品使用过程中，往往会建立一定的品牌忠诚度，对产品质量有自己的判断。新进入企业需要较长时间和产品质量过硬的产品来打造自己的品牌。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 下游塑料制品行业增长迅速，带动塑料机械需求

我国作为塑料消费大国，年消耗量居世界第二，仅次于美国，而我国的人均消费量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随着经济增长，我国塑料制品的使用量将快速上升，特别是在扩大内需的大方向之下，医药、农业、食品包装、建筑、汽车等领域对于塑料制品的需求预计将持续高速增长。此外，在高分子材料科学的研究的推动下，塑料制品领域的成长不仅体现在量上，在质上也不断取得突破。从医药、食品包装袋的安全性，到一般塑料制品的绿色生产及可降解处理，其要求都大大提高。因此，塑料制品需求量的增长将为塑料机械带来增量需求，而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出又不断产生对技术含量更高的中高端塑料机械的需求。

②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塑料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塑料机械尤其是高端装备的自主研发及产业化一直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发展方向，重点将朝着“组合结构、专用化、系列化、标准化、复合化、精密化、大型化、个性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同时要

满足节能、节材、高效的要求”。2010年10月18日，十七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提出，推动先进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强化核心关键技术研发，积极有序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加强财税金融政策支持。同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明确将高端装备制造业作为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七大新兴产业之一。

③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我国塑料机械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初期在研发、设计、生产与技术等方面和发达国家存在相当大的差距。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行业经历了从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到自主创新的过渡，技术水平大幅提高。

（2）不利因素

①塑料机械行业集中度较低，技术水平总体不高

长期制约我国塑料加工机械行业健康发展的体制性、结构性矛盾仍然存在，塑料机械行业面临集中度较低，产业结构不合理等问题。相当一部分企业规模较小，管理水平不高，产品性能与国外先进制造企业之间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体现为机械的智能控制、机械生产的能耗、产出效率及产品精密度等方面不足，导致这些企业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缺乏竞争优势。

②专业技术人员缺乏

随着科技进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各种塑料制品的要求越来越高，这促使未来塑料机械必须向多层次化、大型化、精细化发展；制造商必须从简单的设备供应向一站式服务发展，而且还要适应下游塑料消费的绿色、环保及安全要求。这些都给塑料制品的生产工艺带来了更大的挑战，对塑料机械领域的专业技术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该领域的高端专业技术人员仍然较为缺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

5、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由于一次性手套广泛应用于医疗、工业、食品等行业，其加工专用设备没有明显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二) 行业规模

1、塑料机械行业规模分析

中国塑料机械工业是为高分子复合材料（俗称塑料）成型制品在航空航天、国防、石化、电子、光电通讯、生物医疗、新能源、建筑材料、包装、电器、汽车及交通、农业、轻工业等国民经济各领域应用提供重要装备的产业。其产品关联度大、综合性强，在国民经济中日益显示出极为重要的作用。塑料机械工业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一个国家和地区的国民经济及技术发展水平。至 2015 年，我国塑料机械行业的生产产量已经实现连续 15 年位居世界第一²，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塑料机械生产大国、消费大国和出口大国。

从“十一五”到“十二五”期间，中国塑料机械规模以上塑机企业工业总产值从 2006 年的 221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80 亿元(预计)，年均增速为 11.3%；工业销售产值从 2006 年的 216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30 亿元，年均增速为 10.5%；出口交货值从 2006 年的 43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90 亿元，年均增速为 8.6%；利润总额从 2006 年的 17 亿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0 亿元，年均增速为 12.7%²。

近年来，塑料机械全行业加大科技投入，注重提升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大力研发节能产品，推动节能降耗成为中国塑料机械行业产品创新的最大亮点。

2006 年至 2015 年我国塑料机械行业产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规模以上企业(个)	工业总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出口交货值	
		金额(亿元)	同比增减速(%)	金额(亿元)	同比增减速(%)	金额(亿元)	同比增减速(%)
2006	413	221.33	21	216.08	19	42.82	42
2007	454	267.73	21	260.61	21	53.04	24
2008	473	280.43	5	262.98	1	54.83	3
2009	521	258.48	-8	250.85	-5	36.46	-34
2010	564	421.06	63	400.65	60	59.57	63

² 《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十二五”总结及“十三五”行业展望》，工程塑料网，2015.12.29

2011	330	464.51	10	444.46	11	80.59	35
2012	365	462.06	-1	444.73	0.1	75.66	-6
2013	376	526.00	14	490.00	10	73.61	-3
2014	397	571.00	9	528.00	8	90.49	23
2015	387	580 (预计)	1.6	530 (预计)	0.4	90 (预计)	-0.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

塑料机械企业不仅从硬件上改善生产环境、加快技术进步，而且从企业文化、制度创新、人才管理、协同合作等方面苦练内功，注重提升核心竞争力和长远发展能力。国产塑料机械设备的市场竞争力也稳步提高，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从 2008 年的 49%，到 2009 年突破 70%，2013 年和 2014 年则将近 80%²。

年份	国内塑料机械市 场容量(亿元)	其中：进口设 备(亿元)	国产设备(亿 元)	进口占比 (%)	国产占比 (%)
2006	327.73	172.80	154.93	53	47
2007	355.13	177.08	178.05	50	50
2008	348.67	179.51	169.16	51	49
2009	292.33	86.18	206.15	29	71
2010	479.22	134.54	344.68	28	72
2011	511.88	144.03	367.85	28	72
2012	493.85	133.96	359.89	27	73
2013	532.20	112.84	419.36	21	79
2014	578.98	120.96	458.02	21	7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海关、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

2、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细分行业前景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下游客户为一次性手套生产厂家。一次性手套主要包括 PVC 手套、丁腈手套、PE 手套和乳胶手套，下游行业的发展将带动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细分行业的需求增长。

目前，丁腈手套和 PVC 手套市场前景广阔，具体表现为：

首先，现有市场需求不断增长。随着人们自我保护意识的日益增强，PVC 手套在现有领域的使用量正在并将继续增长，特别是大部分发达国家均已通过立法形式，要求有关行业必须配备一次性手套，进一步稳定了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在现有不同材质的一次性手套产品中，乳胶手套存在容易导致人体过敏、严重者可能导致死亡的缺陷，部分国家已呼吁减少使用，这将限制乳胶手套需求的

增长，促进 PVC 手套和丁腈手套需求量的增长；丁腈手套避免了过敏问题，并且性能接近于乳胶手套，价格和乳胶手套也相近，从市场分析，丁腈手套将逐步成熟，手套性能也越来越好，逐步被使用者接受，市场需求正在不断增长。

其次，丁腈手套和 PVC 手套市场地域范围不断扩大。随着世界经济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国家正在普及使用一次性手套，市场需求量将快速增加。目前，以我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一次性手套的消费基本属于空白，随着发展中国家经济的不断进步，国民的消费观念和消费习惯将趋向成熟，未来几年对一次性手套的需求将从无到有，不断增长。新增的市场容量将相当可观。

第三，丁腈手套和 PVC 手套应用领域不断增加。通过手套改性技术的应用，可以提高手套的性能，为其向特殊领域的扩展奠定了基础。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新型材料层出不穷，高新技术行业不断涌现，而新材料加工对工作条件要求非常苛刻，对劳动保护产品品质的要求不断提高，例如，目前对无尘、防静电新型手套的需求已经产生并逐步扩大，市场日渐成熟。

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增长带动一次性手套生产厂家不断新增生产线，同时每年部分旧生产线也需维修替换，从而带动了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行业的发展。

（三）行业基本风险

1、产品被仿制的风险

我国塑料机械产业生产企业众多，产业链系统完善，其产业集群效应推动了专业化生产，但是行业内产品同质化现象十分突出，有技术研发能力的企业不多，主机设备的内部结构容易被行业内其他企业仿造，“仿制过度”影响了塑料机械行业的整体技术提升。

公司将通过强化自身提供成套产品的能力，并不断扩展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提高其他企业仿制公司产品的难度，减少产品被仿制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

联度比较高。当经济不景气时，下游需求减缓，将会对本行业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医疗、食品、实验室、日常家居、染印、家用电器、汽车、包装等领域，如果上述领域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发展放缓，将会导致一次性手套制品行业出现波动，并影响到其对一次性手套生产线新建、改建、扩建投资的积极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近些年，塑料机械工业发展迅速，全国塑料机械生产企业已发展到 1,000 家以上³，中小企业众多，市场较为分散。具备一定规模优势和较高技术水平的市场竞争主体包括来自欧美、日本、台湾的企业以及少数国内企业。

欧美企业产品定价高，其目标客户通常是跨国公司在国内的分支机构或合资企业，较少参与本土项目。日系企业产品价格较欧美企业低，但高于台资或国内企业，常用于日系企业项目或工艺要求较高的环境，市场定位较为高端。台资企业产品定价与国内企业基本持平，对国内企业构成最为直接的竞争。近年来，国内企业的收入增速显著高于日系和台资企业，市场占有率也不断提升，一方面缘于技术差距的缩小和更低的产品价格，另一方面依靠的是快速的市场响应、个性化的产品定制、一站式解决方案以及高效快捷的服务。国内优势企业更好地满足了下游客户对质量、价格、定制、服务及整体方案提供能力的全方位需求，成为其立足市场竞争的优势所在。

公司长期专注于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过多年的生产经验和技术积累，紧紧围绕质量提升及成本控制等方面，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逐步形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和竞争能力，在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这一细分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

2、竞争对手情况概述

³ 《变频器在塑料行业应用前景分析》，东商网，2014.10.1，<http://www.dginfo.com/xinwen-187610/>

(1) 张家港市百灵鸟机电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百灵鸟机电有限公司现有厂房面积达 10,000 平方米，生产技术力量雄厚，是集科工贸为一体的机电设备企业，专业生产制造 PVC 手套、丁腈橡胶手套流水线的设计与生产，以及 PVC 手套半自动脱模机、一次性 PVC 手套点数机、CPE 手套机、无纺布口罩机及点焊机等设备。近年来，公司先后获得了“诚信企业”、“江苏质量信誉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⁴。

(2) 张家港市西张天成五金厂

张家港市西张天成五金厂从事一次性手套设备 PE 半自动手套机、CPE 全自动手套机、PVC 生产流水线、卷边机流水线手模座及周边设备的研制、生产，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生产基地位于长江三角洲的张家港市，目前，公司还生产无极型调速验布机⁵。

(3) 湖州屹达新型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湖州屹达新型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主要经营脱模机、点数包装机、机械设备配件、塑料灯罩及其他注塑件的生产、销售。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多年来始终致力于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公司核心团队成员在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行业工作多年，具备对市场需求趋势的判断能力和快速实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运营能力。2013 年 8 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332000268），2013 年 12 月获得江苏省中小企业发展中心颁发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编号 201305020），此外，公司生产的全自动高效 PVC 手套脱模机、快速高精度 PE 全自动手套机、

⁴ 资料来源：张家港市百灵鸟机电有限公司官网，<http://blnjd.cn.gongchang.com/>

⁵ 资料来源：张家港市西张天成五金厂官网，<http://b68r9grd.trade86.com.cn/>

全自动低能耗 PVC 手套生产线、PVC 手套生产线用全自动点数机等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评为“高新技术产品”。

（2）产品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稳健发展，公司在一次性手套机械设备及配件研发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开发生产出的产品包括 CPE 全自动手套机、HDPE 全自动手套机、XF 流延膜机、PE 流延膜机组、PVC 手套生产线、乳胶手套生产线、点数机、造粒机等，产品均为自主研发，产品线丰富，技术先进，畅销国内外。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内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先机”在下游客户及同行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3）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层在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行业已有多年生产经营经验，具有丰富的生产技术和企业管理经验，行业敏感性强、发展思路清晰，保证了公司能够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制定业务发展战略。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秉持专业化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磨合，公司的管理团队在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一种高度默契、脉络清晰的工作关系与良好氛围。

4、公司的竞争劣势和针对劣势所采取的措施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自身资本有限、融资渠道单一，资金规模不足成为公司发展的重要瓶颈。公司要想发展壮大，必须适时扩建厂房厂区、更新生产设备、充盈采购资金、加大宣传力度、拓展营销渠道……这一系列公司发展举措都需要拥有大规模资金做为后盾。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因此在市场拓展、产品研发上处于劣势地位，使得公司的快速发展受到限制。

针对上述劣势，公司在现有基础上，积极拓展直接、间接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同时加快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2）人才延揽受限

公司技术人员既需要具备机械设计、电子信息、自动化等多门类知识深厚积

累，还要兼具多年相关领域的从业经验，此类人才在行业结构中属复合型高端人才，数量较为匮乏，招收和保留都是难题。公司以技术起家，虽然已具备一定数量的研发人才，但随着公司业务量的迅速增加，现有人员数量已不能满足项目需要，人员数量亟需扩充。

针对以上劣势，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管人、用人机制，在强化人员管理的同时，通过企务公开、召开职代会等方式推动公司民主管理，确保员工享有知情权、建议权、监督权和质询权，激发了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同时公司与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防止了公司核心技术外流。二是提高人员待遇。公司计划通过绩效考核、增加薪金等多种手段提高员工福利，让员工更多地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变更时即设立法人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会议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2015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完成了换届选举。

公司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三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职责。股东大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

关规定，在变更注册资本、交易所挂牌等重要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大会，形成有关决议并有效执行。董事会能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有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相关规定对公司运作进行监督，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能够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建议。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

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信息披露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风险管理制度》等。

《公司章程》对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章程》（草案）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修订，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管理层和公司员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能切实执行。公司的业务流程明晰，内部控制措施涵盖了各个重要控制环节，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有效；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及有效使用，能保证公司各项生产及经营活动有序有效的进行，能保证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方针、制度及措施的贯彻执行，能有效控制公司的成本、费用等以达到盈利最大化的经营目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和实施，公司在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三、最近两年内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2013 年 5 月 29 日、2013 年 11 月 22 日分别向江苏省交警总队缴纳罚款共计 6,650 元，此三笔款项均系公司车辆于前一验车周期内产生的违章罚款。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受到张家港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行政处罚，处罚金额为 6,127 元，此笔罚款系因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8 日申办 FORM E 原产地证书过程中对货物搅拌机未申报进口零部件导致。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向张家港市国税局缴纳滞纳金 3,787.7 元，此笔滞纳金系因公司自查补缴 2013 年 9 月增值税导致。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8 日、2014 年 5 月 21 日分别向上海市公安局交警总队、江苏省交警总队缴纳罚款共计 2,300 元，此两笔款项均系公司车辆于前一验车周期内产生的违章罚款。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向张家港市地税局缴纳滞纳金 64.71 元，此笔滞

纳金系因公司补申报 2014 年上半年房产税导致。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2015 年 3 月 27 日、2015 年 7 月 2 日分别向江苏省交警总队、杭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缴纳罚款共计 2,550 元，此三笔款项均系公司车辆于前一验车周期内产生的违章罚款。

公司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为公司没有逃避缴纳税款的主观故意，且均能主动进行相关税款以及滞纳金、罚款的补缴，情节轻微，公司也未因此受到税务部门的行政处罚。同时，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高度重视财务核算、税收申报及其他相关工作，完善内部会计部门人员设置，组织财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专门学习税收法律法规以及进出口相关规章制度，按时缴纳税款，确保类似情形不再发生。

2016 年 1 月 6 日，公司分别取得张家港市国税局、苏州市张家港地税局出具的证明，自 2006 年 7 月 19 日成立至今，公司能够遵守国家税务相关法律法规，能够照章依法申报纳税，不存在逃税欠税行为，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未对货物搅拌机中进口零部件进行申报而受到张家港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行政处罚，系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所致，公司并不存在逃避检验的主观故意，同时，公司于受到处罚后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缴纳罚款，认错态度良好，加之上述罚款金额较小，情节较轻，未造成严重后果，故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6 年 2 月 23 日，张家港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证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受到我局行政处罚，处罚事由为该企业于 2013 年 4 月 8 日申办 FORM E 原产地证书过程中对货物搅拌机未申报进口零部件。”

该企业受到行政处罚后能在法定期限内及时缴足罚款，加之上述罚款金额较小，情节较轻，未造成严重后果，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企业自该行政处罚后至今，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除上述机关证明外，公司还取得了以下相关机关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2015年12月30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市场监督管理及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张家港海关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在近两年内能够遵守进出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年2月17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土地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年1月21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凤凰镇环保办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年1月21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凤凰镇安监办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安全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无违反国家和地方安全监督法律法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房产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房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取得和使用相关房产，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年2月25日，公司取得张家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证明表明公司自成立至今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人力资源和劳动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除以上披露的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自动化电气设备及零配件、机械设备、锻件、锻压设备制造、加工、销售，无纺布制品、塑料制品及原辅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及零部件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市场开发体系，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研发队伍和销售团队，自主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依赖关系，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专利、商标、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对其资产均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及划分，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三)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人力资源部、总务部、技术研发部等部门，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此外，查阅了公司各机构内部规章制度，公司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四)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产生过程合法，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可自主决定有关人员的选举和聘用。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股东赵金龙。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外，赵金龙对外投资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 司 成 立 于 2002 年 6 月 20 日，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3205827406705362，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赵金龙，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财税咨询，翻译服务，商标代理服务，工商登记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金龙	货币	200,000	200,000	40.00
2	钱仁明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3	钱永良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4	沈明华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5	谢志忠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合计	--	--	500,000	500,000	100.00

2、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该 公 司 成 立 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913205825753908040，注 册 资 本 500 万 元，法 定 代 表 人 秦 义 龙，经 营 范 围：全 自 动 焊 接 机（机 器 人）、系 统 集 成 控 制 软 件、光 机 电 一 体 化 设 备、自 动 化 机 械 设 备 及 自 动 化 生 产 线 制 造、加 工、销 售，电 子 元 件、电 器、机 械 设 备 及 零 部 件、金 属 材 料 购 销，自 营 和 代 理 各 类 商 品 和 技 术 的 进 出 口 业 务。（依 法 须 经 批 准 的 项 目，经 相 关 部 门 批 准 后 方 可 开 展 经 营 活 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李铁军	货币	2,000,000	2,000,000	40.00
2	秦义龙	货币	1,500,000	1,500,000	30.00
3	陈忠新	货币	1,500,000	1,500,000	30.00
合计	--	--	5,000,000	5,000,000	100.00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相同业务，但截至 2015 年 10 月 16 日，股东赵金龙已将持有的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无关联第三方。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情况和制度安排

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的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向公司借款 150 万，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5 年 2 月 9 日至 2016 年 2 月 8 日止，借款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结算。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还款。该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借款利率公允。

股东赵金龙于 2013 年 2 月向公司借款 200,000.00 元，2015 年 6 月向公司借款 10,000.00 元；股东钱永良于 2014 年 8 月向公司借款 150,000.00 元；股东沈明华于 2014 年 3 月向公司借款 100,000.00 元，于 2015 年 2 月向公司借款 15,000.00 元，于 2015 年 4 月向公司借款 20,000.00 元。由于金额较小，公司与股东未约定借款利息。另经核查，2015 年 12 月，上述借款均已归还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规范内控程序，公司借款均有严格的审批程序。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第一，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中对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的制度安排；第二，此承诺效力及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第三，愿意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流通股份(股)
赵金龙	董事长、总经理	6,000,000	40.00	0
钱永良	董事	2,250,000	15.00	0
沈明华	董事	2,250,000	15.00	0
谢志忠	董事	2,250,000	15.00	0
邹建石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
钱仁明	监事会主席	2,250,000	15.00	0
王勇	职工代表监事	--	--	--
潘国忠	监事	--	--	--
合计	--	15,000,000	100.00	0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限制其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存在被采取证券市场禁

入措施的情形。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义务，最近 24 个月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

（二）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承诺：在公司任职期间，不得自己开业生产或经营与公司生产或经营产品同类的产品；不得自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得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生产或经营的产品同类的产品；不得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从公司离职后，不得以任何形式留存公司有关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再现、复制或传递给任何人，更不得利用前述信息谋取利益；离职后 2 年内，不得在与公司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及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内工作；离职后 2 年内，不能直接地或间接地通过任何手段为自己、他人或任何实体的利益或与他人或实体联合，以拉拢、引诱、招用或鼓动之手段使公司其他成员离职或挖走公司其他成员。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不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同时，上述人员也签署了《对外投资及任职声明》，披露本人及其关联方的对外投资及任职情况。该声明显示，上述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赵金龙、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及监事钱仁明对外投资有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金龙	货币	200,000	200,000	40.00
2	钱仁明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3	钱永良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4	沈明华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5	谢志忠	货币	75,000	75,000	15.00
合计	--	--	500,000	500,000	100.00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任职情况

董事赵金龙对外任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沈明华对外任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任职情况。

3、其他情况

公司股东钱永良与赵金龙系舅甥关系，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亲属关系，且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初，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由赵金龙担任。2015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赵金龙、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邹建石为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金龙为董事长。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初，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钱仁明担任。2015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钱仁明、潘国忠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

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勇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钱仁明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初至2015年12月，公司聘任赵金龙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赵金龙担任公司总经理，邹建石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其他变化，上述变动不构成管理团队的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如无特殊说明,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0,175.91	3,094,360.98	4,777,815.2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935,450.00	814,000.00	207,000.00
应收账款	13,115,204.57	11,738,650.13	15,047,201.02
预付款项	176,295.91	134,782.54	2,520,774.0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045,191.32	780,745.11	545,447.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7,319,698.19	9,220,401.85	6,662,276.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00,408.58	17,910.54
流动资产合计	31,482,015.90	26,083,349.19	29,778,425.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850,344.35	19,032,438.42	15,727,779.59
在建工程	-	-	1,494,445.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730,209.51	2,782,490.90	2,852,199.4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128.64	29,387.64	41,64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97,682.50	21,844,316.96	20,116,070.69
资产总计	52,079,698.40	47,927,666.15	49,894,496.11

(续表)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839,068.72	8,607,855.07	10,491,096.31
预收款项	5,102,911.37	3,678,997.20	4,704,525.38
应付职工薪酬	1,487,153.00	1,156,793.04	1,165,219.60
应交税费	219,787.61	333,787.99	481,853.7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237,094.27	543,519.00	589,059.8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1,886,014.97	19,320,952.30	24,431,754.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1,886,014.97	19,320,952.30	24,431,75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810,000.00	81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24,708.54	962,011.58	647,614.3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4,468,974.89	11,834,702.27	9,005,12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93,683.43	28,606,713.85	25,462,74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79,698.40	47,927,666.15	49,894,496.11

(二)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187,805.17	36,119,173.24	48,717,935.06
减：营业成本	23,017,036.33	23,921,801.35	31,910,822.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2,833.34	277,998.05	291,134.41
销售费用	2,505,212.28	1,932,291.10	2,422,068.58
管理费用	3,934,040.95	5,332,961.89	5,294,072.35
财务费用	189,162.18	501,608.55	789,996.13
资产减值损失	661,694.28	429,015.37	568,509.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57,825.81	3,723,496.93	7,441,332.27
加：营业外收入	60,800.00	215,534.50	515,03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2,612.96	97,864.07	4,229.11
减：营业外支出	12,550.00	13,164.71	16,56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6,075.81	3,925,866.72	7,939,802.57
减：所得税费用	779,106.23	781,894.06	1,463,659.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七、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1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1	0.4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17,876.48	30,452,728.37	42,061,297.9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6,589.08	757,445.74	210,36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87.01	234,935.15	915,40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3,452.57	31,445,109.26	43,187,06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35,242.41	16,111,943.37	24,943,072.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25,698.16	5,202,951.16	6,282,30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9,138.71	2,336,175.86	4,153,23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2,648.77	3,660,602.24	4,303,71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12,728.05	27,311,672.63	39,682,32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724.52	4,133,436.63	3,504,74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310.28	453,682.60	613,033.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9,310.28	7,453,682.60	7,613,03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0.28	-2,453,682.60	-613,03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474.20	232,080.08	193,63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5,814.93	-1,683,454.27	748,856.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4,360.98	4,777,815.25	4,028,959.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0,175.91	3,094,360.98	4,777,815.25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962,011.58	11,834,702.27	28,606,71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962,011.58	11,834,702.27	28,606,71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0,000.00				-237,303.04	2,634,272.62	1,586,969.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6,969.58	2,926,969.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0,000.00				-530,000.00		-1,34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0,000.00				-530,000.00		-1,3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92,696.96	-292,696.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696.96	-292,696.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724,708.54	14,468,974.89
							30,193,683.43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647,614.31	9,005,12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647,614.31	9,005,12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397.27	2,829,575.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3,972.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0,350.09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4,397.27	-314,397.27	
1. 提取盈余公积					314,397.27	-314,397.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962,011.58	11,834,702.27	28,606,713.85

(续表)

项目	201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3,176,598.12	18,986,59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3,176,598.12	18,986,59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614.31	5,828,528.76	6,476,143.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76,143.07	6,476,143.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7,614.31	-647,614.31	
1. 提取盈余公积					647,614.31	-647,614.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810,000.00			647,614.31	9,005,126.88	25,462,741.19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4,674.21	1,596,749.54	2,275,465.97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935,450.00	814,000.00	207,000.00
应收账款	13,144,544.57	11,948,095.07	16,286,884.62
预付款项	176,295.91	134,782.54	2,520,774.04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3,045,191.32	678,822.02	545,447.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7,114,569.99	9,220,401.85	6,662,276.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408.58	17,910.54
流动资产合计	28,750,726.00	24,693,259.60	28,515,759.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88,431.79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849,760.23	19,030,954.36	15,724,495.67
在建工程	-	-	1,494,445.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730,209.51	2,782,490.90	2,852,199.4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128.64	29,387.64	41,64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85,530.17	21,842,832.90	20,112,786.77
资产总计	50,636,256.17	46,536,092.50	48,628,546.51

(续表)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839,068.72	8,593,598.70	10,491,096.31
预收款项	5,102,911.37	3,678,997.20	4,704,525.38
应付职工薪酬	1,376,543.00	1,101,485.04	1,140,427.60
应交税费	93,673.54	298,004.63	404,114.0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0,376.11	543,519.00	559,059.8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0,442,572.74	19,215,604.57	24,299,223.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0,442,572.74	19,215,604.57	24,299,223.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156,818.75	915,910.59	616,794.1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4,036,864.68	11,404,577.34	8,712,52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93,683.43	27,320,487.93	24,329,32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636,256.17	46,536,092.50	48,628,546.51

(六)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890,087.67	35,387,367.73	47,935,883.77
减：营业成本	23,203,303.05	23,904,109.11	31,932,62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9,793.39	267,804.37	279,563.74
销售费用	2,323,728.39	1,832,913.39	2,370,934.19
管理费用	3,616,738.76	4,936,000.86	4,982,630.44
财务费用	238,614.51	496,558.83	785,376.89
资产减值损失	667,088.76	432,220.89	561,839.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0,820.81	3,517,760.28	7,022,910.07
加：营业外收入	60,800.00	215,534.50	515,03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12,550.00	13,164.71	16,56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9,070.81	3,720,130.07	7,521,380.37
减：所得税费用	744,307.10	728,965.49	1,353,439.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4,763.71	2,991,164.58	6,167,941.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3.其他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4,763.71	2,991,164.58	6,167,941.30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56,415.80	30,767,884.32	41,319,016.5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708.43	757,445.74	145,49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39.40	229,841.58	879,62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76,963.63	31,755,171.64	42,344,14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18,440.08	16,112,373.79	25,350,271.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7,729.32	4,869,208.16	5,576,39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1,364.69	2,144,672.63	3,967,25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8,656.89	3,496,677.33	4,204,61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16,190.98	26,622,931.91	39,098,53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772.65	5,132,239.73	3,245,60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73.51	-3,595,288.38	-2,336,49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310.28	453,682.60	613,033.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9,310.28	7,453,682.60	7,613,03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0.28	-2,453,682.60	-613,03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535.81	238,014.82	-191,360.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924.67	-678,716.43	104,724.2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6,749.54	2,275,465.97	2,170,74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4,674.21	1,596,749.54	2,275,465.97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915,910.59	11,404,577.34	27,320,48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915,910.59	11,404,577.34	27,320,48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908.16	2,632,287.34	2,873,19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4,763.71	2,924,76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2,476.37	-292,476.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476.37	-292,476.3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568.21	-51,568.2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156,818.75	14,036,864.68
							30,193,683.43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616,794.13	8,712,529.22	24,329,32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616,794.13	8,712,529.22	24,329,32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116.46	2,692,048.12	2,991,164.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91,164.58	2,991,164.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9,116.46	-299,116.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116.46	-299,116.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915,910.59	11,404,577.34	27,320,487.93

(续表)

项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161,382.05	18,161,38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161,382.05	18,161,38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616,794.13	5,551,147.17	6,167,941.30

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67,941.30	6,167,941.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16,794.13	-616,794.13	
1. 提取盈余公积					616,794.13	-616,794.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616,794.13	8,712,529.22	24,329,323.35

二、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10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15] 大华审字第 006979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四）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

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

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

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3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4、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

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

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等收回无风险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对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适用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预付帐款进

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周转材料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和合营企业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生产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

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法定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按受益年限
软件	4 年	按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

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

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

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周边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按照品种划分，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可分为全自动手套机、流延膜机、脱模机、搅拌机、卷边机、点数机及其他机械设备，周边产品包括手模座及手模座盘等。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按照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

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

净额列报。

(二十三)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五)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七)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八) 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消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消套期指定期间

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

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一) 前期差错更正

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采取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收入确认方法及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及周边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按照品种划分，一次性手套自动化机械设备可分为全自动手套机、流延膜机、脱模机、搅拌机、卷边机、点数机及其他机械设备，周边产品包括手模座及手模座盘等。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680,544.71	33,271,204.19	44,087,646.44
其他业务收入	2,507,260.46	2,847,969.05	4,630,288.62
营业收入合计	34,187,805.17	36,119,173.24	48,717,935.06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合计	92.67%	92.12%	90.50%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占比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 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及分析

产品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全自动脱模机	6,867,300.74	21.68	6,785,846.84	20.40	7,989,096.16	18.12
全自动手套机	5,067,053.61	15.99	5,724,893.77	17.21	9,019,985.86	20.46
其他机械产品	5,992,379.69	18.92	5,657,230.04	17.00	7,971,060.47	18.08
手模座（盘）	11,337,552.00	35.79	11,894,619.78	35.75	15,730,644.00	35.68
其他机械配件	2,416,258.67	7.63	3,208,613.76	9.64	3,376,859.95	7.66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1,680,544.71	100.00	33,271,204.19	100.00	44,087,646.4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全自动脱模机收入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68%、20.40%、18.12%，占比稳步上升；全自动手套机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99%、17.21%、20.46%，占比呈下降趋势；其他机械产品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92%、17.00%、18.08%；手模座（盘）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79%、35.75%、35.68%，其他机械配件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3%、9.64%、7.66%；其他机械产品、手模座（盘）、其他机械配件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手模座（盘）是公司的核心产品。

(2)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及分析

产品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全自动脱模机	6,867,300.74	6,785,846.84	-15.06	7,989,096.16
全自动手套机	5,067,053.61	5,724,893.77	-36.53	9,019,985.86
其他机械产品	5,992,379.69	5,657,230.04	-29.03	7,971,060.47
手模座(盘)	11,337,552.00	11,894,619.78	-24.39	15,730,644.00
其他机械配件	2,416,258.67	3,208,613.76	-4.98	3,376,859.9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1,680,544.71	33,271,204.19	-24.53	44,087,646.4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减少 24.53%，各类业务的销售业绩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主要由于市场经济与工业行业下行的原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订单减少，导致主营业务收入的减少。

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全自动脱模机、全自动手套机、其他机械产品、手模座(盘)、其他机械配件在 2014 年收入分别较 2013 年减少 15.06%、36.53%、29.03%、24.39%、4.98%，公司的产品销售量受整个经济形势的影响有所下降，2015 年由于市场经济回暖，订单增加，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回升，母公司 2015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42,567,681.71 元，2014 年公司的销售收入下降是暂时性因素导致的，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5年1-10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全自动脱模机	6,867,300.74	4,370,011.34	2,497,289.40	36.36
全自动手套机	5,067,053.61	3,616,363.40	1,450,690.21	28.63
其他机械产品	5,992,379.69	4,086,693.88	1,905,685.81	31.80
手模座(盘)	11,337,552.00	8,234,403.12	3,103,148.88	27.37
其他机械配件	2,416,258.67	1,440,041.56	976,217.11	40.40
合计	31,680,544.71	21,747,513.30	9,933,031.41	31.35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全自动脱模机	6,785,846.84	4,333,369.55	2,452,477.29	36.14
全自动手套机	5,724,893.77	4,146,682.47	1,578,211.30	27.57
其他机械产品	5,657,230.04	3,548,008.19	2,109,221.85	37.28
手模座(盘)	11,894,619.78	8,509,375.30	3,385,244.48	28.46
其他机械配件	3,208,613.76	1,895,524.02	1,313,089.74	40.92

合计	33,271,204.19	22,432,959.53	10,838,244.66	32.58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全自动脱模机	7,989,096.16	5,107,046.13	2,882,050.03	36.07
全自動手套机	9,019,985.86	6,227,331.75	2,792,654.11	30.96
其他机械产品	7,971,060.47	4,835,540.99	3,135,519.48	39.34
手模座（盘）	15,730,644.00	11,388,439.67	4,342,204.33	27.60
其他机械配件	3,376,859.95	2,011,179.18	1,365,680.77	40.44
合计	44,087,646.44	29,569,537.72	14,518,108.72	32.93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 31.35%、32.58% 和 32.93%，毛利率未发生重大变动，各类产品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

全自动脱模机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6.36%、36.14%、36.07%，毛利率稳中有升，该产品在收入中的占比也逐步上升，公司优化产品结构，提高高毛利产品的占比。全自動手套机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8.63%、27.57%、30.96%，总体呈下降趋势，该产品在收入中的占比逐步下降，公司逐步转向高毛利产品。其他机械产品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1.8%、37.28%、39.34%，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投入该类产品的研发支出较多，使毛利率下降；手模座（盘）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7.37%、28.46%、27.6%；其他机械配件在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0.40%、40.92%、40.44%；手模座（盘）和其他机械配件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较为稳定。

4、外销业务收入确认方法和成本费用归集和结转方法

外销产品一般为 FOB 的贸易方式，公司以完成出口报关手续确认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进而确认收入，具体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装船申报关税，取得装箱单和报关单等单据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的成本在收入确认的同时，进行结转，从库存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发生的费用根据费用发生的时点计入销售、管理费用。外销成本的结转方法与内销产品的结转方法类似，具体可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主要成本情况”。

5、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	21,273,683.95	67.15	18,746,905.54	56.35	31,125,750.74	70.60
境外	10,406,860.76	32.85	14,524,298.65	43.65	12,961,895.70	29.4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1,680,544.71	100.00	33,271,204.19	100.00	44,087,646.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以及《中国电子口岸入网用户资格审查登记表》等业务相关的进出口资质，并拥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整体呈上升趋势，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85%、43.65%、29.40%；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7.15%、56.35%、70.60%；2014年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由于2014年国内市场较低迷，公司致力于开拓海外市场。

公司出口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直接收集市场需求信息，主要通过参加国外的行业展销会、外网站宣传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场。从产品出口情况来看，目前公司产品已出口到越南、马来西亚、泰国等多个国家。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高，公司将充分发挥产品利润空间大的优势，通过价格和品牌推广两种方式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逐步建立和完善国际市场销售网络，随着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进一步提高，预计出口业务将稳定发展。主要客户包括Sunma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Wan X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Top Quality Glove Sdn Bhd、WRP Asia Pacific Sdn Bhd等。公司向国外客户销售采用电汇(T/T)结算方式。公司的定价政策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法。

6、报告期内的内、外销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国内	6,525,524.89	30.67	6,028,622.36	32.16	10,049,609.82	32.29
国外	3,407,506.52	32.74	4,809,622.30	33.11	4,468,498.90	34.47
合计	9,933,031.41	31.35	10,838,244.66	32.58	14,518,108.72	32.93

如上表所示，公司外销业务的毛利率略高于内销业务的毛利率，主要由于公司享受出口退税的税收优惠，此外，部分外销业务的定价也略高于内销。

7、报告期内产品各期出口退税金额及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构成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货物增值税征退税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增值税征税率	17%	17%	17%
增值税退税率	15%	15%	15%

因出口货物增值税征税率和退税率的差异导致的进项税转出额计入营业成本，从而影响企业利润。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间出口退税金额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出口退税额	1,172,230.99	2,516,005.67	1,216,618.23
不得免抵退的税额	135,617.03	310,949.79	243,220.73
净利润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对净利润影响(%)	4.63	9.89	3.76

如上述表格所示，公司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实际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70%、7.56%、2.76%，与公司业务结构中外销收入占比较大所对应。但在财务核算中可免抵退税额作为贷方计入应交税费，不影响公司净利润构成。仅外销发票销项税率17%与退税率15%之间的不得免抵退税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影响2015年1-10月净利润的4.63%，2014年度净利润的9.89%，2013年度净利润的3.76%，对公司营业利润影响不大。

8、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度比2013年度减少24.53%，各类业务的销售业绩均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主要由于市场经济与工业行业不景气的原因，市场竞争

日趋激烈，订单减少，导致主营业务收入的减少。

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全自动脱模机、全自動手套机、其他机械产品、手模座（盘）、其他机械配件在 2014 年收入分别较 2013 年减少 15.06%、36.53%、29.03%、24.39%、4.98%，公司的产品销售量受整个经济形势的影响有所下降，2015 年由于市场经济回暖，订单增加，各项盈利指标有所回升，母公司 2015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42,567,681.71 元，净利润为 6,628,096.81 元，2014 年公司的销售收入下降是暂时性因素导致的，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比较高。当经济不景气时，下游需求减缓，将会对本行业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医疗、食品、实验室、日常家居、染印、家用电器、汽车、包装等领域，如果上述领域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发展放缓，将会导致一次性手套制品行业出现波动，并影响到其对一次性手套生产线新建、改建、扩建投资的积极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基于此，一方面，公司加强了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优化产品结构，增加公司产品线种类，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及知名度；另一方面，公司加大营销力度，不断开发新客户，扩大销售区域范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减少 24.53%，但是根据公司 2015 年全年未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来看，2015 年比上一年度业绩有较高的增幅，公司业绩趋势向好。

（二）主要成本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变化及分析

产品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成本	占比 (%)
直接材料	17,316,424.85	79.62	18,630,436.56	83.05	24,216,862.55	81.90
直接人工	2,915,500.00	13.41	2,732,500.00	12.18	3,286,000.00	11.11

制造费用	1,515,588.45	6.97	1,070,022.97	4.77	2,066,675.17	6.99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1,747,513.30	100.00	22,432,959.53	100.00	29,569,537.72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成本中原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变化不大，各期主营业务成本与收入同方向变化。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材料成本的归集与分配：设计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设计产品并核定产品材料计划成本，同时通知采购部门采购相应材料；生产部门开具一式三联领料单，经依次审核后提交仓库管理人员办理领料；月末，财务部依据领料单归集当月的直接材料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按照材料实际成本在当月生产的各个产品之间进行分配。

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生产部门每月统计当月生产各个产品的工时，并汇总当月总工时；月末，财务部根据实际发生的人工总额和生产部门汇总的总工时，计算出工率（人工总额/工时总额），然后根据生产部门统计当月生产的每个产品的工时，将直接人工在各个产品之间进行分配（每个产品当月工时*工率）。

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与直接人工相似，月末财务部根据实际发生的制造费用和生产部门汇总的总工时，计算出费率（制造费用/总工时），然后根据生产部门统计当月生产的每个产品的工时，将制造费用在各个产品之间进行分配（每个设备当月工时*费率）。

成本结转方法：公司属于单件、小批量生产方式，按照每个产品的实际成本进行结转。

(三) 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元)	34,187,805.17	36,119,173.24	48,717,935.06
销售费用(元)	2,505,212.28	1,932,291.10	2,422,068.58
管理费用(元)	3,934,040.95	5,332,961.89	5,294,072.35

其中：研究开发费（元）	654,153.72	846,867.72	1,222,790.03
财务费用（元）	189,162.18	501,608.55	789,996.1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33%	5.35%	4.9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51%	14.76%	10.87%
其中：研究开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1.91%	2.34%	2.5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5%	1.39%	1.62%
三费合计占比	19.39%	21.50%	17.46%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公司 2015 年 1-10 月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9.39%，2014 年度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1.50%，2013 年为 17.46%。报告期内公司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略有小幅波动。

2、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1) 销售费用明细：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费	691,767.16	693,787.77	762,578.79
差旅费	585,500.17	169,637.60	67,510.50
招待费	559,065.00	364,363.00	381,000.00
宣传费	490,483.00	582,896.52	1,046,460.00
中标服务费	124,075.46	52,009.90	87,704.25
其他	54,321.49	69,596.31	76,815.04
合计	2,505,212.28	1,932,291.10	2,422,068.58

公司 2015 年 1-10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33%，2014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35%，2013 年为 4.97%，呈上升趋势。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业务招待费、运输费、差旅费、广告费等，其中工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和运输费在 2015 年 1-10 月的占比达到 92.88%，2015 年由于市场经济回暖，订单增加，业务招待费和销售人员工资随之增加。2014 年差旅费和运输费较 2013 年减少 53 万元，降低趋势与销售收入的减少趋势一致。

3、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1) 管理费用明细：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管理人员工资	1,428,431.76	1,759,366.96	1,500,506.21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究开发费	654,153.72	846,867.72	1,222,790.03
业务招待费	334,267.20	608,803.70	1,016,915.70
折旧费	766,463.69	920,886.37	600,433.99
摊销费	52,281.39	69,708.52	69,708.52
低值易耗品	22,826.13	62,685.93	4,970.01
会务费		118,472.01	40,760.00
办公费	102,335.13	181,500.73	151,082.13
维修费	11,740.00	38,307.35	7,290.00
差旅费	119,378.56	157,858.10	139,182.56
中介咨询费	267,635.22	247,237.79	249,771.34
税费	174,528.15	321,266.71	290,661.86
合计	3,934,040.95	5,332,961.89	5,294,072.35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究开发费、员工工资社保、折旧摊销、业务招待费等。公司 2015 年 1-10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51%，2014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4.76%，2013 年为 10.87%。2014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 2013 年上升了 3.8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管理费用中的工资随管理层人数增长有所增长，其次公司在 2014 年新增 3 辆汽车，固定资产折旧有所增加。

4、研究开发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 2015 年 1-10 月研究开发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91%，2014 年度研究开发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34%，2013 年为 2.51%，占比有所下降。公司计入成本的研发支出呈增加趋势，总体研发投入未有减少。

5、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1) 财务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309,310.28	453,682.60	613,033.75
减：利息收入	38,187.01	19,500.65	14,648.61
汇兑损益	-101,184.35	27,245.04	172,607.59
其他	19,223.26	40,181.56	19,003.40
合计	189,162.18	501,608.55	789,996.13

公司 2015 年 1-10 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55%，2014 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9%，2013 年为 1.62%。2015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

入的比重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汇兑收益 101,184.35 元，减少了整体财务费用。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小幅波动，但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关。

(2) 汇兑损益并说明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构成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间汇兑损益发生额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汇兑损益	-101,184.35	27,245.04	172,607.59
净利润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对净利润影响(%)	-3.46	0.87	2.67

如上述表格所示，公司申报期间各期间的汇兑损益金额较小，分别占 2015 年 1-10 月净利润的 -3.46%，2014 年度净利润的 0.87%，2013 年度净利润的 2.67%，可见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3)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科目中外汇的有关情况及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及其管理措施

报告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中外币情况如下：

日期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美元	3.81	6.3495	24.1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75.08	6.1190	4,742.7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40,673.11	6.0969	1,467,359.88

报告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外币情况如下：

日期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2015 年 10 月 31 日	美元	31,720.83	6.3495	201,411.4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0,843.00	6.1190	127,538.32

2013年12月31日	美元	41,257.54	6.0969	251,543.10
-------------	----	-----------	--------	------------

报告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中外币情况如下：

日期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2015年10月31日	美元	537,749.29	6.3495	3,414,439.12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	-	6.1190	-
2013年12月31日	美元	-	6.0969	-

如上述表格所示，公司日常外币结算管理上通常不持有外币，外销业务在收款后在短期内即进行结汇，仅在个别时点上由于收款日期距报表日较近未进行发货而暂挂往来科目。2015年1-10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101,184.35、27,245.04、172,607.59，占各期间净利润分别为-3.46%、0.87%、2.67%，可见在公司如此的外币结算管理方式下，汇率变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故公司未采用额外的金融工具规避相关的汇率风险。

未来，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拟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依靠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不断增加产品的附加值，提高产品议价能力；与重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极协商共同分担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积极学习和研究利用专业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适时采用外汇理财产品、远期结汇交易等锁定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并在收到货款后尽快转换为人民币。

七、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	-	-	-

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8,500.00	189,450.00	350,9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捐赠性收支净额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05.87	152,808.08	308,201.7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50.00	202,369.79	498,47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16,012.50	58,772.97	127,405.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计	92,943.37	485,854.90	1,030,166.52

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政府补助	58,500.00	189,450.00	350,900.00

罚没及赔偿款	2,300.00	25,984.50	164,135.00
其他收入	-	100.00	-
合计	60,800.00	215,534.50	515,035.00

九、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优惠

公司取得由张家港市商务局认定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依法自营进出口货物。根据增值税法第二十五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51号）规定，本公司自营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

2、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2013年8月5日取得编号为GR20133200026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15,084.69	113,190.04	16,044.33

银行存款	4,775,091.22	2,981,170.94	4,761,770.92
合计	4,890,175.91	3,094,360.98	4,777,815.25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935,450.00	814,000.00	207,000.00

2、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5年10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4,587,342.50	-	-	-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风险结构披露

类别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4,972,615.24	97.06	1,857,410.67	12.41	13,115,204.57
组合小计	14,972,615.24	97.06	1,857,410.67	12.41	13,115,20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3,136.85	2.94	453,136.85	100.00	-
合计	15,425,752.09	100.00	2,310,547.52	14.98	13,115,204.57

(续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3,012,453.16	96.90	1,273,803.03	9.79	11,738,650.13
组合小计	13,012,453.16	96.90	1,273,803.03	9.79	11,738,650.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753.85	3.10	415,753.85	100.00	-
合计	13,428,207.01	100.00	1,689,556.88	12.58	11,738,650.13

(续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16,130,173.65	98.98	1,082,972.63	6.71	15,047,201.02
组合小计	16,130,173.65	98.98	1,082,972.63	6.71	15,047,201.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430.70	1.02	166,430.70	100.00	-
合计	16,296,604.35	100.00	1,249,403.33	7.67	15,047,201.02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34,136.86	5.00	451,706.84	8,582,430.02
1-2 年	3,089,401.90	10.00	308,940.19	2,780,461.71
2-3 年	1,456,957.00	20.00	291,391.40	1,165,565.60
3-4 年	1,027,744.48	50.00	513,872.24	513,872.24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4-5 年	364,375.00	80.00	291,500.00	72,875.00
合计	14,972,615.24		1,857,410.67	13,115,204.57

(续表)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20,256.68	5.00	321,012.83	6,099,243.85
1-2 年	4,809,928.00	10.00	480,992.80	4,328,935.20
2-3 年	1,397,789.48	20.00	279,557.90	1,118,231.58
3-4 年	384,479.00	50.00	192,239.50	192,239.50
合计	13,012,453.16		1,273,803.03	11,738,650.13

(续表)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92,092.27	5.00	630,928.66	11,961,163.61
1-2 年	2,555,723.08	10.00	255,572.31	2,300,150.77
2-3 年	982,358.30	20.00	196,471.66	785,886.64
合计	16,130,173.65		1,082,972.63	15,047,201.02

3、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1) 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7,322.50	19.43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江苏杰盛手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1,286.00	8.57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TOP GLOVDN BHD	非关联方	840,646.91	5.45	1 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江苏东菱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7,835.00	5.37	1-2 年	合同执行中
张家港市红旭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852.00	4.94	1-2 年	合同执行中
合计		6,748,942.41	43.76	--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东菱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669.00	9.31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张家港市红旭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34.00	8.04	1-2年	合同执行中
江苏华源手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1,040.30	6.93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张家港创元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621.40	4.9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116.00	4.39	1-2年	合同执行中
合计		4,510,480.70	33.57	-	-

(3)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山东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6,116.00	9.2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百通达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855.90	6.45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张家港市红旭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4,653.00	5.61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东台市华亿手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2,288.50	4.7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江苏东菱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713.00	4.58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4,989,626.40	30.62	-	-

4、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4,972,615.24元，计提坏账准备1,857,410.67元，账款账面价值13,115,204.57元。公司的80%的应收账款账龄都在2年以内，公司按照账龄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均为非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015年1-10月、2014年公司账龄超过3年的应收账款额余额分别为1,392,119.48元、384,479.00元，公司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稳定，从往年回款情况来看，客户资质较高，遵守信用期，应收账款违约的可能性较小。主办券商查看应收账款前十名客户截至2016年1月25日的期后还款情况，期后还款额在47%左右。在2015年10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53,136.85元、415,753.85元、166,430.70元，

因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净资产为负数，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故公司原对其的应收账款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6,295.91	100.00	-	176,295.91
合计	176,295.91	100.00	-	176,295.91

(续表)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34,782.54	100.00	-	134,782.54
合计	134,782.54	100.00	-	134,782.54

(续表)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520,774.04	100.00	-	2,520,774.04
合计	2,520,774.04	100.00	-	2,520,774.04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1) 2015 年 10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无锡钢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31.50	19.25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Malag Sian Bubbsl	非关联方	26,971.91	15.3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张家港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400.00	14.41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浙江金海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00.00	13.78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余姚威泰紧固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1.3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30,603.41	74.08	--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雅展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943.04	52.6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张家港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101.00	22.33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张家港市凤凰花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24.00	15.3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无锡钢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14.50	7.43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宏伟达金属材料经营部	非关联方	1,800.00	1.34	一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33,482.54	99.04	-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张家港德和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5,200.00	55.74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浦项(张家港)不锈钢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2,396.60	16.36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江苏巨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000.00	12.1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无锡峰极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97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北京雅展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424.00	3.55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2,312,020.60	91.72	-	-

3、2013 年末的预付账款余额为 2,312,020.60 元，主要是公司向张家港德和汽车有限公司购买 3 辆汽车，预付款 1,405,200.00 元，张家港德和汽车有限公司在 2013 年末尚未开票，在 2014 年初德和汽车开票后公司将汽车作为固定资产入账，同时将预付账款销账。主办券商查看 2014 年德和汽车开具的发票和公司固定资产入账情况，未见重大异常。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2015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1,995,000.00	64.32	-	-	1,995,000.00
账龄组合	1,106,622.44	35.68	56,431.12	5.10	1,050,191.32
组合小计	3,101,622.44	100.00	56,431.12	1.82	3,045,191.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101,622.44	100.00	56,431.12	1.82	3,045,191.32

(续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551,923.09	69.30	-	-	551,923.09
账龄组合	244,549.50	30.70	15,727.48	6.43	228,822.02
组合小计	796,472.59	100.00	15,727.48	1.97	780,745.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96,472.59	100.00	15,727.48	1.97	780,745.11

(续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200,000.00	-	-	-	-
账龄组合	372,313.24	34.95	26,865.66	7.22	11,155,984.40
组合小计	572,313.24	65.05	26,865.66	4.69	11,155,984.40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72,313.24	100.00	26,865.66	4.69	11,155,984.40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金龙	暂借款	210,000.00	1 年以内	6.77	-
钱永良	暂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4.84	-
合计		360,000.00		11.61	-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性质	比例(%)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金龙	暂借款	200,000.00	1-2 年	25.11	-
钱永良	暂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18.83	-
合计		350,000.00		43.94	-

(续表)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性质	比例(%)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金龙	暂借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34.95	-
合计		200,000.00		34.95	-

截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股东对公司的欠款均已归还。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收款的银行水单，未见重大异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规范内控程序，公司借款均有严格的审批程序。

3、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5 年 10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暂借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48.36	-
张家港市盈丰彩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暂借款	787,100.00	1年以内	25.38	39,355.00
辛建龙	非关联方	暂借款	220,000.00	1年以内	7.09	11,000.00
赵金龙	关联方	暂借款	210,000.00	1年以内	6.77	-
钱永良	关联方	暂借款	150,000.00	1年以内	4.84	-
合计			2,867,100.00		92.44	50,355.00

(2)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金龙	关联方	暂借款	200,000.00	1-2年	25.11	-
钱永良	关联方	暂借款	150,000.00	1年以内	18.83	7,500.00
辛建龙	非关联方	暂借款	120,000.00	1年以内	15.07	6,000.00
国税局	非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101,923.09	1年以内	12.80	-
沈明华	关联方	暂借款	100,000.00	1年以内	12.56	5,000.00
合计			671,923.09		84.37	18,500.00

(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金龙	暂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34.95	-
张家港市财政局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内	26.21	7,500.00
鲍鹏慧	暂借款	70,000.00	1-2年	12.23	7,000.00
庄小飞	暂借款	50,000.00	1-2年	8.74	5,000.00
张家港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保证金	30,944.00	1年以内	5.41	1,547.20
合计		500,944.00		87.54	21,047.20

4、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84,622.44	5.00	54,231.12	1,030,391.32

账龄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至2年	22,000.00	10.00	2,200.00	19,800.00
合计	1,106,622.44		56,431.12	1,050,191.32

(续表)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4,549.50	5.00	8,727.48	165,822.02
1至2年	70,000.00	10.00	7,000.00	63,000.00
合计	244,549.50		15,727.48	228,822.02

(续表)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07,313.24	5.00	10,365.66	196,947.58
1至2年	165,000.00	10.00	16,500.00	148,500.00
合计	372,313.24		26,865.66	345,447.58

5、组合中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5年 10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 12月31日	未计提理由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	-	-	预计可收回
沈明华	借款	135,000.00	100,000.00	-	预计可收回
赵金龙	借款	21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预计可收回
钱永良	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	预计可收回
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	101,923.09	-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995,000.00	551,923.09	200,000.00	

6、2015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3,101,622.44元，计提减值准备56,431.12元，账面价值3,045,191.32元，其中对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1,500,000.00元，双方协商后，公司预计款项可以收回，故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16年2月15日，公司已收到该笔款项，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收款的银行水单，未见重大异常。

(六) 存货

1、存货情况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20,802.13	-	2,720,802.13	5,294,017.94	-	5,294,017.94	3,210,593.26	-	3,210,593.26
周转材料	33,891.76	-	33,891.76	38,468.59	-	38,468.59	34,463.70	-	34,463.70
库存商品	4,321,718.15	-	4,321,718.15	3,714,638.98	-	3,714,638.98	3,017,220.03	-	3,017,220.03
在产品	243,286.15	-	243,286.15	173,276.34	-	173,276.34	400,000.00	-	400,000.00
合计	7,319,698.19	-	7,319,698.19	9,220,401.85	-	9,220,401.85	6,662,276.99	-	6,662,276.99

2、存货情况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周转材料。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0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7,319,698.19元、9,220,401.85元、6,662,276.99元，公司存货余额2014年度较2013年底有一定涨幅，2015年有所回落，主要由于公司在2014年底预测2015年市场情况将回暖，订单有所增加，故为备货增加了原材料采购，2014年原材料账面余额5,294,017.94元，较2013年末增加约200万。公司的销售旺季在每年年末，在2015年10月31日公司处于加紧生产的阶段，故库存商品余额有所增加，余额为4,321,718.15元。

目前公司在售产品也属于市场上较有优势的品种，不存在短期内淘汰退出的风险，市场售价高于成本，目前公司存货不存在重大减值风险，未计提跌价准备。

（七）长期股权投资

1、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目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值准备	-	1,000,000.00	1,000,000.00
账面价值	-	-	-

公司原持有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因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净资产为负数，故公司原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2015年8月公司将其持有的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10.00%和10.00%的股权分别以零对价转让给自然人赵金龙和陈忠新。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015年10月31日对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余额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1,000,000.00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余额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	-	1,000,000.00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余额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	-	1,000,000.00

(八) 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046,393.93	357,073.51	-	24,403,467.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49,956.60	-	-	17,749,956.60
生产设备	2,838,436.07	5,555.56	-	2,843,991.63
运输工具	3,034,704.73	351,517.95	-	3,386,222.68
办公设备	423,296.53	-	-	423,296.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13,955.51	1,539,167.58	-	6,553,123.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67,575.99	702,602.50	-	3,170,178.49
生产设备	1,157,726.21	206,322.49	-	1,364,048.70
运输工具	1,047,785.51	598,946.65	-	1,646,732.16
办公设备	340,867.80	31,295.94	-	372,163.74
三、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9,032,438.42			17,850,344.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282,380.61			14,579,778.11
生产设备	1,680,709.86			1,479,942.93
运输工具	1,986,919.22			1,739,490.52
办公设备	82,428.73			51,132.79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956,660.55	5,089,733.38	-	24,046,393.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319,912.00	3,430,044.60	-	17,749,956.60
生产设备	2,811,085.64	27,350.43	-	2,838,436.07
运输工具	1,417,751.00	1,616,953.73	-	3,034,704.73
办公设备	407,911.91	15,384.62	-	423,296.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28,880.96	1,785,074.55	-	5,013,955.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55,605.53	811,970.46	-	2,467,575.99
生产设备	937,940.50	219,785.71	-	1,157,726.21
运输工具	375,547.02	672,238.49	-	1,047,785.51
办公设备	259,787.91	81,079.89	-	340,867.80
三、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5,727,779.59			19,032,438.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664,306.47			15,282,380.61
生产设备	1,873,145.14			1,680,709.86
运输工具	1,042,203.98			1,986,919.22
办公设备	148,124.00			82,428.73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114,615.54	842,045.01	-	18,956,660.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319,912.00	-	-	14,319,912.00
生产设备	2,122,085.64	689,000.00	-	2,811,085.64
运输工具	1,314,700.00	103,051.00	-	1,417,751.00
办公设备	357,917.90	49,994.01	-	407,911.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78,625.42	1,350,255.54	-	3,228,880.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5,203.81	680,401.72	-	1,655,605.53
生产设备	716,983.63	220,956.87	-	937,940.50
运输工具	38,831.22	672,238.49	-	711,069.71
办公设备	147,606.76	112,181.15	-	259,787.91
三、减值准备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	16,235,990.12			15,727,779.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44,708.19			12,664,306.47
生产设备	1,405,102.01			1,873,145.14
运输工具	1,275,868.78			706,681.29
办公设备	210,311.14			148,124.00

2、公司的固定资产由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组成。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24,403,467.44 元，累计折旧 6,553,123.09 元，净值 17,850,344.35 元。2014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 5,089,733.38 元，包括三车间建造工程完工转入房屋及建筑物 3,180,044.60 元，和运输工具 1,616,953.73 元。2013 年公司增加生产设备生产设备 689,000.00 元，主要为车床、机床等经过实地调查和盘点，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正常，无闲置、毁损、弃置的情况。

（九）在建工程

1、重大在建工程情况

（1）2014 年度

项目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2014.12.31
三车间建造工程	1,494,445.00	1,685,599.60	3,180,044.60	-
合计	1,494,445.00	1,685,599.60	3,180,044.60	-

(2) 2013 年度

项目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2013.12.31
三车间建造工程	-	1,494,445.00	-	1,494,445.00
合计	-	1,494,445.00	-	1,494,445.00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情况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在建工程为位于张家港市凤凰镇韩国工业园区友谊路南的三车间，该车间于 2014 年 2 月完工验收并投入使用，转到固定资产科目。

(十)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一、原账面价值合计	3,135,866.83	-	-	3,135,866.83
土地使用权	3,084,070.00	-	-	3,084,070.00
专利权	50,461.67	-	-	50,461.67
软件	1,335.16	-	-	1,335.16
二、累计摊销合计	353,375.93	52,281.39	-	405,657.32
土地使用权	344,055.75	49,743.00	-	393,798.75
专利权	8,986.34	2,454.93	-	11,441.27
软件	333.84	83.46	-	417.3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782,490.90			2,730,209.51
土地使用权	2,740,014.25			2,690,271.25
专利权	41,475.33			39,020.40
软件	1,001.32			917.86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账面价值合计	3,135,866.83	-	-	3,135,866.83
土地使用权	3,084,070.00	-	-	3,084,070.00
专利权	50,461.67	-	-	50,461.67
软件	1,335.16	-	-	1,335.1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83,667.41	69,708.52	-	353,375.93
土地使用权	277,731.75	66,324.00	-	344,055.75
专利权	5,713.10	3,273.24	-	8,986.34
软件	222.56	111.28		333.8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852,199.42			2,782,490.90
土地使用权	2,806,338.25			2,740,014.25
专利权	44,748.57			41,475.33
软件	1,112.60			1,001.32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原账面价值合计	3,135,866.83	-	-	3,135,866.83
土地使用权	3,084,070.00	-	-	3,084,070.00
专利权	50,461.67	-	-	50,461.67
软件	1,335.16	-	-	1,335.1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3,958.89	69,708.52	-	283,667.41

土地使用权	211,407.75	66,324.00	-	277,731.75
专利权	2,439.86	3,273.24	-	5,713.10
软件	111.28	111.28	-	222.5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921,907.94			2,852,199.42
土地使用权	2,872,662.25			2,806,338.25
专利权	48,021.81			44,748.57
软件	1,223.88			1,112.60

2、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期摊销	本期摊销	2015.10.31
装修费	29,387.64	-	12,259.00	17,128.64
合计	29,387.64	-	12,259.00	17,128.64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摊销	本期摊销	2014.12.31
装修费	41,646.68	-	12,259.04	29,387.64
合计	41,646.68	-	12,259.04	29,387.64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摊销	本期摊销	2013.12.31
装修费	53,905.74	-	12,259.06	41,646.68

合计	53,905.74	-	12,259.06	41,646.68
----	-----------	---	-----------	-----------

2、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17,128.64 元，2014 年底余额为 29,387.64 元，2013 年为 41,646.68 元，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照项目预计建设期进行分摊，主要长期待摊费用为室内办公室简易安装工程和室外照明器材，摊销年限为 5 年。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或转回	2015.10.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00,711.96	620,990.64	-	1,621,702.6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87.52	40,703.64	-	37,516.12
合计	997,524.44	661,694.28	-	1,659,218.72

(续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或转回	2014.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0,558.41	440,153.55	-	1,000,711.96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950.66	-	-11,138.18	-3,187.52
合计	568,509.07	440,153.55	-11,138.18	997,524.44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或转回	2013.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560,558.41	-	560,558.41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7,950.66	-	7,950.66
合计	-	568,509.07	-	568,509.07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抵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2、抵押情况

2015年10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中的500万为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西张支行的抵押借款，借款期限为3年，借款起始日为2014年5月28日，到期日为2017年5月27日。此借款由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具体抵押物为“张房权证塘第0000231214号5,981.23平米工业用房”、“张房权证塘第0000301092号3,807.31平米工业用房”、“张房权证塘第0000307458号4,618.8平米工业用房”、“张集用（2014字）第04100001号”工业用地。

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中的700万以房产和土地抵押向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西张支行的抵押借款，借款期限为3年，借款起始日为2012年5月29日，到期日为2014年5月29日，此借款由公司名下房产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具体抵押物为“张房权证塘第0000231214号5,981.23平米工业用房”、“张房权证塘第0000307458号4618.8平米工业用房”、“张集用（2014字）第04100001号”工业用地。该笔抵押借款已于2014年度归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抵押物具体情况如下：

抵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抵押物账面原价	抵押物账面净值	最高额抵押借款额度
公司厂房	固定资产	17,749,956.60	14,579,778.11	10,000,000.00
公司土地	无形资产	3,084,070.00	2,690,271.25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520,331.66	8,323,184.34	10,181,385.46
1至2年	1,169,270.76	217,319.67	309,710.85
2至3年	88,176.50	62,099.80	-
3年以上	61,289.80	-	-
合计	8,839,068.72	8,607,855.07	10,491,096.31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巨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5,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95,000.00	

3、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5年10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江苏巨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000.00	工程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081.67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汇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736.64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207.05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塘桥精工艺机械厂	非关联方	285,457.31	材料款	未结算
合计		2,074,482.67		

(2)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961.70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塘桥海虹液压设备厂	非关联方	508,950.80	材料款	未结算
江苏巨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000.00	工程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恒运五金配件厂	非关联方	431,458.17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宏铖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728.45	材料款	未结算
合计		2,308,099.12		

(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张家港市安顺机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160.90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汇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5,268.42	材料款	未结算
江阴市科辰箱柜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2,018.00	材料款	未结算
馆陶县瑞鑫轴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761.30	材料款	未结算
张家港市力达电器厂	非关联方	380,161.05	材料款	未结算
合计		2,615,369.67		

(三)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960,294.37	3,599,647.20	4,704,525.38
1至2年	63,267.00	79,350.00	-
2至3年	79,350.00	-	-
3年以上	-	-	-
合计	5,102,911.37	3,678,997.20	4,704,525.38

2、报告期内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4、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1) 2015年10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温宝莉亚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8,830.86	货款	未结算
越南翔茂责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132.41	货款	未结算
山东星宇手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620.00	货款	未结算
石家庄鸿欣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750.00	货款	未结算
大连宏建包装公司	非关联方	312,000.00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4,037,333.27		

(2)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唐山中红普林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2,272.00	货款	未结算
温宝莉亚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4,436.70	货款	未结算
越南翔茂责任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488.43	货款	未结算
广东恩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800.00	货款	未结算
张家港浩宇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77.80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3,403,574.93		

(3)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温宝莉亚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4,477.97	货款	未结算
江苏尤佳手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235.00	货款	未结算
越南万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518.91	货款	未结算
越南坊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948.30	货款	未结算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台州市黄岩春蕾劳保用品厂	非关联方	46,000.00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4,547,180.18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1,116,192.57	5,065,543.44	4,694,583.01	1,487,15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600.47	257,703.27	298,303.7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56,793.04	5,323,246.71	4,992,886.75	1,487,153.0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1,165,219.60	4,826,941.26	4,875,968.29	1,116,192.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2,042.51	271,442.04	40,600.4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65,219.60	5,138,983.77	5,147,410.33	1,156,793.04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1,656,360.50	5,549,446.53	6,040,587.43	1,165,219.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1,718.57	241,718.5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56,360.50	5,791,165.10	6,282,306.00	1,165,219.6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5,880.50	4,668,614.00	4,247,341.50	1,487,153.00
二、职工福利费	28,000.00	259,008.06	287,008.06	13,879.48-
三、社会保险费	17,939.53	113,867.56	131,807.09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13,879.48	88,097.23	101,976.71	-
工伤保险	2,706.70	17,180.22	19,886.92	-
生育保险	1,353.35	8,590.11	9,943.46	-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 31日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72.54	24,053.82	28,426.36	-
六、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065,880.50	4,668,614.00	4,247,341.50	1,487,153.0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5,219.60	4,296,004.95	4,395,344.05	1,065,880.50
二、职工福利费		360,653.27	332,653.27	28,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37,877.64	119,938.11	17,939.5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106,673.38	92,793.90	13,879.48
工伤保险		20,802.84	18,096.14	2,706.70
生育保险		10,401.42	9,048.07	1,353.35
四、住房公积金		32,405.40	28,032.86	4,372.5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5,219.60	4,296,004.95	4,395,344.05	1,065,880.50
六、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165,219.60	4,826,941.26	4,875,968.29	1,116,192.57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1,360.50	4,919,916.00	5,336,056.90	1,165,219.60
二、职工福利费	75,000.00	493,555.53	568,555.53	
三、社会保险费	-	106,804.63	106,804.63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	82,632.77	82,632.77	-
工伤保险	-	16,114.57	16,114.57	-
生育保险	-	8,057.29	8,057.29	-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9,170.37	29,170.37	-
六、其他短期薪酬		-	-	
七、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656,360.50	5,549,446.53	6,040,587.43	1,165,219.6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 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64,880.85	364,880.85	-
2、失业保险费	-	31,306.64	31,306.64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0月31日
合计	-	396,187.49	396,187.49	-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91,239.67	253,345.90	37,893.77
2、失业保险费	-	20,802.84	18,096.14	2,706.70
合计	-	312,042.51	271,442.04	40,600.47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7,893.77	240,523.05	278,416.82	-
2、失业保险费	2,706.70	17,180.22	19,886.92	-
合计	40,600.47	257,703.27	298,303.74	-

(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8,970.62	251,730.56	397,724.46
增值税	61,794.77	7,388.36	5,423.43
个人所得税	133,158.74	-	-
土地使用税	-	18,691.29	37,382.60
城建税	20,987.62	16,022.24	15,411.17
教育费附加	20,987.60	16,022.23	271.17
房产税	-	22,482.41	23,932.86
印花税	1,829.50	1,450.90	1,708.10
合计	219,787.61	333,787.99	481,853.79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237,094.27	13,519.00	589,059.84
1至2年	-	530,000.00	-
合计	1,237,094.27	543,519.00	589,059.84

2、报告期内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
款项情况：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赵金龙	482,255.33	-	-
钱永良	180,845.15	-	-
钱仁明	180,845.15	-	-
沈明华	180,845.16	-	-
谢志忠	180,845.16	-	-
合计	1,205,635.95	-	-

3、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3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30,000.00	

十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	810,000.00	810,000.00
盈余公积	724,708.54	962,011.58	647,614.31
未分配利润	14,468,974.89	11,834,702.27	9,005,126.88
合计	30,193,683.43	28,606,713.85	25,462,741.19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变动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元)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毛利率(%)	32.67	33.77	34.50
净资产收益率(%)	9.96	11.63	24.27
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1	0.43

注：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公式计算；

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公式计算；

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基本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具有较强的盈

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各产品毛利率基本稳定。

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的净利润为 2,926,969.58 元，2014 年度净利润为 3,143,972.66 元，相较 2013 年公司净利润减少 3,332,170.41 元，主要由于公司市场经济与工业行业下行的原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订单减少，各类业务的销售业绩均在一定程度的下滑。2015 年由于市场经济回暖，订单增加，各项盈利指标有所回升，母公司 2015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42,567,681.71 元，净利润为 6,628,096.81 元，2014 年公司的净利润下降是暂时性因素导致的，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影响。

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别为 9.96% 和 0.20 元/股，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分别为 11.63% 和 0.21 元/股，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分别为 24.27% 和 0.43 元/股。影响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因素主要是净利润的波动和所有者权益的变动。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40.37	41.29	49.97
流动比率（倍）	1.44	1.35	1.22
速动比率（倍）	1.10	0.87	0.95

注：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末负债/当期末资产”公式计算；

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收账款）/流动负债”公式计算。

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0.37%，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是 41.29%，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是 49.97%，2013 年公司的债务比率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融资渠道较单一，业务的快速发展主要依靠借款来满足。但是总体来看，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呈明显下降趋势，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越来越有保证，对债权人投入的依赖程度正逐步降低。

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44 和 1.10、1.35 和 0.87、1.22 和 0.95，速动比率

变动趋势与流动比率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大于 1，一定程度上说明公司资产流动性正在提升，营运资金充足。

(三)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5	2.70	3.56
存货周转率(次)	2.78	3.01	4.54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2015 年 1-10 月应收账款的周转率为 2.75 次，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70 次，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56 次，报告期内略有下降。部分应收账款的回收受到下游客户生产进度的影响，造成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但客户未出现重大风险，且公司已按照公司历史回款情况及账龄，对相关应收账款计提了充足的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8、3.01、4.54，呈下降趋势。由于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下游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存在部分客户延迟交付订单的情形，使得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维持在一个较高水平，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呈逐年下降趋势，但是符合塑料机械行业所处的行业周期情况。

(四) 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指标计算及分析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3,600,724.52	4,133,436.63	3,504,742.7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元)	4,890,175.91	3,094,360.98	4,777,81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4	0.28	0.23
销售现金比率(%)	11.37	12.42	7.95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	6.91	8.62	7.02
--------------	------	------	------

注：销售现金比率=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主营业务收入×100%

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资产总额×100%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分别是 3,600,724.52 元、4,133,436.63 元、3,504,742.74 元。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较为平稳，且有充足的现金流。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是 4,890,175.91 元、3,094,360.98 元、4,777,815.25 元。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销售现金比率分别是 11.37%、12.42%、7.95%，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现金比率的波动主要受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波动和销售收入波动的影响。

公司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分别是 6.91%、8.62%，7.02%，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资产现金回收率的波动主要受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综上，期间内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的指标符合公司特征和发展阶段。

2、公司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2,926,969.58	3,143,972.66	6,476,143.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1,694.28	429,015.37	568,509.07
固定资产折旧	1,539,167.58	1,785,074.55	1,350,255.54
无形资产摊销	52,281.39	69,708.52	69,708.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59.00	12,259.04	12,259.06
财务费用	107,836.08	221,602.52	419,396.64
存货的减少	1,900,703.66	-2,558,124.86	721,911.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882,649.72	5,213,964.51	-7,208,704.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82,462.67	-4,184,035.68	1,095,26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724.52	4,133,436.63	3,504,742.74

如上表所示，公司申报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4 年度与 2015 年 1-10 月间的波动直接与公司的经营净利润波动有关。2013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其他期间有一定变化系因公司在 2012 年度销售业务处于初期开展阶段，2013 年末的应收账款主要系 2013 年的销售业务产生。由于公司应收账款存在一定周转期间，故于 2013 年确认的应收账款，实际的收款主要在 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现金净流入便因此减少，上表中 2013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为畸大的负数即系上述波动原因的体现。

如上表所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行的波动主要系存货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化。其中主要的波动系由于 2014 年度业绩相对 2015 年 1-10 月及 2013 年度较低，造成 2014 年期末存货及经营应收应付项目余额较 2015 年 10 月末及 2013 年期末的余额减少，即 2014 年度应收账款收回较多，且未产生新的大额应收账款，导致 2014 年度相对于其他两个期间，经营性现金流的流入额较大。除此外，公司现金流与净利润基本保持同样的匹配趋势。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

股东名称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赵金龙	40.00	40.00	39.73	39.73	39.73	39.73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备注
谢志忠	股东、董事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5%
钱永良	股东、董事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5%
沈明华	股东、董事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5%
钱仁明	股东、监事	股改基准日持股比例 15%

邹建石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王勇	监事	-
潘国忠	监事	-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以上关联方中：

(1)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23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5753908040，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为全自动焊接机（机器人）、系统集成控制软件、光机电一体化设备、自动化机械设备及自动化生产线制造、加工、销售；电子元件、电器、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材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年10月16日进行股东变更，变更前股东为赵金龙持30%的股权，陈忠新持30%的股权，李铁军持40%的股权；变更后秦义龙持30%的股权，陈忠新持30%的股权，李铁军持40%的股权。本公司与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13年、2014年、2015年1-10月属于关联方，与该公司的关联关系已在股改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之前解除，截至股改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赵金龙已将在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了无关联第三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在股改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已不属于关联方。

为了解决公司与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问题，同时顾及公司挂牌上市以后的长远发展，公司股东协商一致要求股东将其持有的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撤出，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从关联交易解决的过程看，股东都和无关第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了营业执照。

主办券商查看公司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纪要，会议纪要中皆有详尽记录，未发现异常，并获取了股权转让协议和变更后营业执照和其他工商资料，认为交易过程真实公允，交易目的合理，未发现关联方非关联化情形。

(2)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企业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7406705362，注册资本 50 万元，登记机关为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财税咨询；翻译服务；商标代理服务；工商登记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登记状态为在业。股东持股情况为：赵金龙持有 40% 的股权，谢志忠持有 15% 的股权，钱永良持有 15% 的股权，钱仁明持有 15% 的股权，沈明华持有 15% 的股权。

(二)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15 年 1-10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总额比例 (%)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82,778.95	1.52	339,323.15	1.01	186,045.00	0.42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其他机械配件金额分别为 482,778.95 元、339,323.15 元、186,045.00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2%、1.01%、0.42%。由于公司向关联方的销售比重较低，公司对关联方销售不构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产品价格均参考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通过核查关联交易的合同条款及比较关联交易和非关联交易的毛利率，主办券商认为关联方交易的合理、必要，关联销售交易价格公允。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设备，严格履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	1.30	-	-	-	-

2015年1-10月，公司委托关联方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加工手模座发生劳务支出350,000.00元，占同期采购金额1.30%。公司2015年度接受劳务的支出比重较低，鉴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偶发性，公司对关联方接受劳务不构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接受劳务价格均参考向独立第三方采购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关联接受劳务交易价格公允。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严格履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 关联方往来

1、应收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53,136.85	453,136.85	415,753.85	415,753.85	166,430.70	166,430.70
合计	453,136.85	453,136.85	415,753.85	415,753.85	166,430.70	166,430.70

在2015年10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53,136.85元、415,753.85元、166,430.70元，因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已资不抵债，净资产为负数，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故公司原对其的应收账款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该应收账款是因公司向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销售货物引起的真

实债权债务，是公司正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属于合法真实的关联交易。而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属于控股股东或关联方违反公司法的规定非法使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因此该欠款行为不属于对公司的占用。

交易过程中交易价格比照同类产品向第三方的销售价格，且与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存在一定瑕疵，未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

2、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赵金龙	21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钱永良	150,000.00	150,000.00	-
沈明华	135,000.00	100,000.00	-
合计	1,995,000.00	450,000.00	200,000.00

关联方欠款的产生原因、还款方式、是否签订协议并约定利息、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范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七）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3、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2,000.00	-	-
合计	252,000.00	-	-

4、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	530,000.00	530,000.00
赵金龙	往来款	482,255.33	-	-
钱永良	往来款	180,845.16	-	-

钱仁明	往来款	180,845.16	-	-
沈明华	往来款	180,845.16	-	-
谢志忠	往来款	180,845.16	-	-
合计		1,205,635.97	530,000.00	530,000.00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付股东赵金龙、钱永良、钱仁明、沈明华、谢志忠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482,255.33 元、180,845.16 元、180,845.16 元、180,845.16 元、180,845.16 元，该款项为公司出资收购子公司裕泉机电股权的往来款。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2015 年 10 月公司出资 1,340,000.00 元收购自然人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和谢志忠分别持有的裕泉机电 40.00%、15.00%、15.00%、15.00% 和 15.00% 的股权。裕泉机电已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于 11 月支付股权收购款 1,340,000.00 元。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股东的账面余额为股权收购款扣除代扣代缴 10% 个人所得税后按持股比例分配的余额。

（五）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关联担保情况。

（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1、关联交易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关联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关联事项包括：

1) 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 2)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 3) 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
- 4) 其他股东大会认为与关联股东有关的事项。

股东大会应当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订具体规则。

(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公司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审议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具体为：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不含 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决定，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2)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总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由总经理向股东会提交议案，经股东会批准后生效。3)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4)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

- 1) 与其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 2) 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 3)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

根据本制度批准实施的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人在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1)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2)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2、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1)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2)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3、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自《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制度制定之后，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七) 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1、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向公司借入资金

关联方名称	拆出时间	拆出金额	还款日期	说明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5年2月	1,500,000.00	2015年12月	借款期限自2015年2月9日至2016年2月8日，借款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结算
赵金龙	2013年2月	200,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赵金龙	2015年6月	10,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钱永良	2014年8月	150,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沈明华	2014年3月	100,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沈明华	2015年2月	15,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沈明华	2015年4月	20,000.00	2015年12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9日向公司借款150万，双方签订合同，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15年2月9日至2016年2月8日止，借款利息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结算。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15年

12 月还款。该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借款利率公允。

股东赵金龙于 2013 年 2 月向公司借款 200,000.00 元，2015 年 6 月向公司借款 10,000.00 元；股东钱永良于 2014 年 8 月向公司借款 150,000.00 元；股东沈明华于 2014 年 3 月向公司借款 100,000.00 元，于 2015 年 2 月向公司借款 15,000.00 元，于 2015 年 4 月向公司借款 20,000.00 元。上述欠款产生原因均由于关联方资金短缺，由于金额较小，公司与股东未签订合同，为约定借款利息及借款期限。另经核查，2015 年 12 月，上述借款均已归还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规范内控程序，公司借款均有严格的审批程序。

公司相关部门或个人用款时，提前向审批人提交现金支付申请单、借款单，并注明了款项用途、金额、时间等。经部门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审批，财务总监进行内部复核无误后，出纳办理收付款业务。记账凭证上由出纳、财务总监审核签章，出纳按照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及时登记日记账。每周末对关联方占款进行清理，以防范关联方占用资金。关联交易的其他规定可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之“（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之“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2）公司向关联方借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时间	拆入金额	还款情况	说明
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530,000.00	2015 年 8 月	无利息，无约定还款日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向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借入款项 530,000.00 元，关联方未与公司约定利息。经核查，2015 年 8 月，公司已归还上述款项。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债权人的利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规范内控程序，公司借款均有严格的审批程序。

2、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2015 年 1-10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江苏爱动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其他机械配件金额分别为 482,778.95 元、339,323.15 元、

186,045.00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2%、1.01%、0.42%。由于公司向关联方的销售比重较低，公司对关联方销售不构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产品价格均参考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通过核查关联交易的合同条款及比较关联交易和非关联交易的毛利率，主办券商认为关联方交易的合理、必要，关联销售交易价格公允。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设备，严格履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2015 年 1-10 月，公司委托关联方张家港先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加工手模座发生劳务支出 350,000.00 元，占同期采购金额 1.30%。公司 2015 年度接受劳务的支出比重较低，鉴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偶发性，公司对关联方接受劳务不构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接受劳务价格均参考向独立第三方采购或接受劳务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关联接受劳务交易价格公允。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程序。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十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并由其出具了国众联评字〔2015〕第 2-886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 3,019.37 万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793.69 万元。

十七、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 具体的分配政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利分配。

(四)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非上市公众公司股利分配的文件规定，公司本次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将按照 2015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中的有关内容执行。具体实施计划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决定。

十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图及股东情况”之“(二) 子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761,214.02	1,703,513.65	2,669,033.20
净资产	1,288,431.79	1,286,225.92	1,133,417.84
营业收入	2,421,247.41	3,728,655.77	4,163,311.63
净利润	2,205.87	152,808.08	308,201.77

(二) 合并的原因及必要性

裕泉机电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由先锋机械控股股东赵金龙和先锋机械自然人股东钱仁明共同出资设立。收购前赵金龙在裕泉机电的持股比例为 40%，系裕泉机电的控股股东。因此，此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裕泉机电的经营范围是机电技术的研发；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电子产品、软件、金属材料、医疗器械、五金工具、照明设备、橡胶制品、乳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建材、陶瓷制品、针纺织品、服装及辅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裕泉机电在业务经营上采购全部来自于母公司先锋机械，向母公司采购后代先锋机械向部分客户销售，系先锋机械业务循环的实际组成部分之一。收购裕泉机电能够消除关联方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同时为转移公司部分产能，实现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效益，先锋机械收购了裕泉机电全部股权。

（三）收购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根据股权转让合约的约定，经张家港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先锋机械即成为裕泉机电的股东，按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裕泉机电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按照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合并日，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合并日编制合并报表，同时公司在编制比较报表时，将裕泉机电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数据纳入合并报表。

1) 对公司业务及规范运作的影响

收购完成后，公司可以转移部分产能，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同时，可产生生产、采购等协同效应，提高经营效率；裕泉机电在被收购之前，与先锋机械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运作较为规范，收购后公司规章制度、财务准则、企业文化等能够较好的融合，并且能够消除关联方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2) 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裕泉机电报告期内主要报表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760,629.90	1,702,029.59	2,665,749.28
非流动资产	584.12	1,484.06	3,283.92
资产合计	2,761,214.02	1,703,513.65	2,669,033.20

流动负债	1,472,782.23	417,287.73	1,535,615.36
负债合计	1,472,782.23	417,287.73	1,535,61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431.79	1,286,225.92	1,133,417.84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31,482,015.90	28,750,726.00	2,731,28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97,682.50	21,885,530.17	-1,287,847.67
资产总计	52,079,698.40	50,636,256.17	1,443,442.23
流动负债合计	21,886,014.97	20,442,572.74	1,443,442.23
负债合计	21,886,014.97	20,442,572.74	1,443,44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93,683.43	30,193,68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79,698.40	50,636,256.17	1,443,442.23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26,083,349.19	24,693,259.60	1,390,089.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44,316.96	21,842,832.90	1,484.06
资产总计	47,927,666.15	46,536,092.50	1,391,573.65
流动负债合计	19,320,952.30	19,215,604.57	105,347.73
负债合计	19,320,952.30	19,215,604.57	105,34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06,713.85	27,320,487.93	1,286,22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927,666.15	46,536,092.50	1,391,573.65
2013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29,778,425.42	28,515,759.74	1,262,66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6,070.69	20,112,786.77	3,283.92
资产总计	49,894,496.11	48,628,546.51	1,265,949.60
流动负债合计	24,431,754.92	24,299,223.16	132,531.76
负债合计	24,431,754.92	24,299,223.16	132,53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62,741.19	24,329,323.35	1,133,41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894,496.11	48,628,546.51	1,265,949.60

报告期内利润表影响如下

2015年1-10月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4,187,805.17	33,890,087.67	297,717.50
营业利润	3,657,825.81	3,620,820.81	37,005.00
利润总额	3,706,075.81	3,669,070.81	37,005.00
净利润	2,926,969.58	2,924,763.71	2,205.87
2014年度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6,119,173.24	35,387,367.73	731,805.51
营业利润	3,723,496.93	3,517,760.28	205,736.65
利润总额	3,925,866.72	3,720,130.07	205,736.65
净利润	3,143,972.66	2,991,164.58	152,808.08
2013 年度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48,717,935.06	47,935,883.77	782,051.29
营业利润	7,441,332.27	7,022,910.07	418,422.20
利润总额	7,939,802.57	7,521,380.37	418,422.20
净利润	6,476,143.07	6,167,941.30	308,201.77

如上表所示对于先锋机械，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的对财务报表影响数仅占合并总资产 3%以下。对于利润表的影响因裕泉机电实际业务多为可合并抵消的与先锋机械关联交易，因此对于利润表的影响不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较小。报告期内分别影响 2015 年 1-10 月合并净利润的 0.08%，2014 年度合并净利润的 4.86%，2013 年度合并净利润的 4.76%。

故公司以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收购裕泉机电系鉴于公司对于裕泉机电的实际控制，及为了完整、真实的体现公司的业务实质。

(四) 收购子公司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与裕泉机电原股东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签署的《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以 134.00 万元收购裕泉机电 100%股权，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后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裕泉机电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先锋机械即成为裕泉机电的全资母公司，形成企业合并。

同时报告期内至股权交易日前，先锋机械最终控制人赵金龙持有裕泉机电 40.00%的股权，拥有对裕泉机电的实际控制权。报告期内裕泉机电完全由先锋机械管理层代为进行管理。并且在业务经营上亦完全依赖于先锋机械的关联销售业务，仅代先锋机械向部分客商销售。系先锋机械业务循环的实际组成部分之一，因此按照同一控制合并原则进行企业合并。

根据以上理论依据，先锋机械对裕泉机电实际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达成控制，故确认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合并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6979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合并日裕泉机电净资产为1,288,431.79元。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0月31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并由其出具了国众联评字[2015]第2-886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确认截至2015年10月31日裕泉机电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128.84万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132.3万元。依据略高于此权益价值评估值人民币132.3万元计算，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134万元。

2015年9月28日，裕泉机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股东赵金龙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32.4万元（占注册资本40%）转让给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股东钱仁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钱永良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沈明华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股东谢志忠将其持有的裕泉机电股权12.15万元（占注册资本15%）转让给有限公司；同意裕泉机电注册资本由81万元增加至134万元。同日，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分别与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股权转让后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谢志忠不再是裕泉机电股东。

2015年12月15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张家港华景分所出具《验资报告》（方会验字[2015]第5030号），验证截至2015年12月14日，裕泉机电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53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53万元。

2015年10月16日，裕泉机电在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完成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股东赵金龙、钱永良、钱仁明、沈明华、谢志忠其他应付款分别为482,255.33元、180,845.16元、180,845.16元、

180,845.16 元、180,845.16 元，该款项为公司出资收购子公司裕泉机电股权的往来款。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2015 年 10 月公司出资 1,340,000.00 元收购自然人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沈明华和谢志忠分别持有的裕泉机电 40.00%、15.00%、15.00%、15.00% 和 15.00% 的股权。裕泉机电已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2015 年 10 月 31 日应付股东的账面余额为股权收购款扣除代扣代缴 10% 个人所得税后按持股比例分配的余额。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支付股权收购款 1,340,000.00 元。

（五）合并会计处理的认定依据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与裕泉机电原股东自然人赵金龙、钱仁明、钱永良及沈明华签署的《张家港裕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约定，以 134.00 万元收购裕泉机电 100% 股权，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后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裕泉机电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先锋机械即成为裕泉机电的全资母公司，形成企业合并。

同时报告期内至股权交易日前，先锋机械最终控制人自然人赵金龙持有裕泉机电 40.00% 的股权，并实际对裕泉机电实施控制。报告期内裕泉机电完全由先锋机械管理层代为进行管理。并且在业务经营商完全依赖于先锋机械的关联销售业务，仅代先锋机械向部分客商销售。系先锋机械业务循环的实际组成部分之一，因此按照同一控制合并原则进行企业合并。

根据上理论依据，先锋机械对裕泉机电达实际上 2015 年 10 月 16 日成控制，故确认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合并日，合并日裕泉机电审定净资产为 1,288,431.79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

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先锋机械按照合并日裕泉机电的审定净资产计入先锋机械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将实际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长期股权投资之间的差额冲减盈余公积。

先锋机械对该合并事项的会计核算分录为：

借：长期股权投资	1,288,431.79
盈余公积	51,568.21
贷：银行存款	1,340,0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权益结合法进行核算。由于先锋机械通过本次收购取得了对裕泉机电的控制权，因此先锋机械是本次合并的购买方，先锋机械在合并中确认取得了裕泉机电联的资产、负债仅限于被收购方裕泉机电账面上原已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合并中不产生新的资产和负债。

(六)资产收购和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两种处理方式下对财务报表项目影响情况进行差异分析

裕泉机电报告期内主要报表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760,629.90	1,702,029.59	2,665,749.28
非流动资产	584.12	1,484.06	3,283.92
资产合计	2,761,214.02	1,703,513.65	2,669,033.20
流动负债	1,472,782.23	417,287.73	1,535,615.36
负债合计	1,472,782.23	417,287.73	1,535,615.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431.79	1,286,225.92	1,133,417.84

如上表所示，裕泉机电非流动资产金额非常小，流动资产中主要为货币资金。故假设公司对于裕泉机电的收购业务通过资产收购进行，报告期内裕泉机电的经

营业务将不影响公司的利润表的同时，在合并日对于公司单体的报表影响也将很小。其与现模拟合并报表的差异的分析可近似为母公司报表与现模拟合并报表之间的差异影响。具体差异影响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2015年10月31日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31,482,015.90	28,750,726.00	2,731,28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97,682.50	21,885,530.17	-1,287,847.67
资产总计	52,079,698.40	50,636,256.17	1,443,442.23
流动负债合计	21,886,014.97	20,442,572.74	1,443,442.23
负债合计	21,886,014.97	20,442,572.74	1,443,44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93,683.43	30,193,68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079,698.40	50,636,256.17	1,443,442.23
2014年12月31日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26,083,349.19	24,693,259.60	1,390,089.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44,316.96	21,842,832.90	1,484.06
资产总计	47,927,666.15	46,536,092.50	1,391,573.65
流动负债合计	19,320,952.30	19,215,604.57	105,347.73
负债合计	19,320,952.30	19,215,604.57	105,34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06,713.85	27,320,487.93	1,286,22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927,666.15	46,536,092.50	1,391,573.65
2013年12月31日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流动资产合计	29,778,425.42	28,515,759.74	1,262,66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6,070.69	20,112,786.77	3,283.92
资产总计	49,894,496.11	48,628,546.51	1,265,949.60
流动负债合计	24,431,754.92	24,299,223.16	132,531.76
负债合计	24,431,754.92	24,299,223.16	132,531.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62,741.19	24,329,323.35	1,133,41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894,496.11	48,628,546.51	1,265,949.60

报告期内利润表影响如下：

2015年1-10月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4,187,805.17	33,890,087.67	297,717.50
营业利润	3,657,825.81	3,620,820.81	37,005.00
利润总额	3,706,075.81	3,669,070.81	37,005.00
净利润	2,926,969.58	2,924,763.71	2,205.87

2014 年度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6,119,173.24	35,387,367.73	731,805.51
营业利润	3,723,496.93	3,517,760.28	205,736.65
利润总额	3,925,866.72	3,720,130.07	205,736.65
净利润	3,143,972.66	2,991,164.58	152,808.08
2013 年度	模拟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差异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48,717,935.06	47,935,883.77	782,051.29
营业利润	7,441,332.27	7,022,910.07	418,422.20
利润总额	7,939,802.57	7,521,380.37	418,422.20
净利润	6,476,143.07	6,167,941.30	308,201.77

如上表所示，资产收购形式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的两种处理仅在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示金额上有小幅影响，其影响数也仅占模拟合并总资产 3%以下。对于利润表的影响因裕泉机电实际业务多为可合并抵消的关联交易，不论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影响均较小。报告期内分别影响 2015 年 1-10 月合并净利润的 0.08%，2014 年度合并净利润的 4.86%，2013 年度合并净利润的 4.76%。

故公司以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收购裕泉机电系鉴于公司对于裕泉机电的实际控制，及为了完整、真实的体现公司的业务实质。

十九、特有风险提示

(一) 产品被仿制的风险

我国塑料机械产业生产企业众多，相关的零部件及配套件生产企业也较多，产业链系统完善，其产业集群效应推动了专业化生产，有利于新建塑机企业迅速上马，但是行业内产品同质化现象十分突出，有技术研发能力的企业不多，主机设备的内部结构容易被行业内其他企业仿造，“仿制过度”影响了塑料机械行业的整体技术提升。

公司将通过强化自身提供成套产品的能力，并不断扩展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提高其他企业仿制公司产品的难度，减少产品被仿制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二) 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比较高。当经济不景气时，下游需求减缓，将会影响本行业企业生产经营产生

负面影响。一次性手套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医疗、食品、实验室、日常家居、染印、家用电器、汽车、包装等领域，如果上述领域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发展放缓，将会导致一次性手套制品行业出现波动，并影响到其对一次性手套生产线新建、改建、扩建投资的积极性，从而可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一些瑕疵，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等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的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四）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5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44000425），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3 年 8 月 5 日至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已向主管税务机关进行备案，自 2013 年至 2016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者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出现重大变化，本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赵金龙

钱永良

沈明华

谢志忠

邹建石

全体监事签名：

钱仁明

王 勇

潘国忠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金龙

邹建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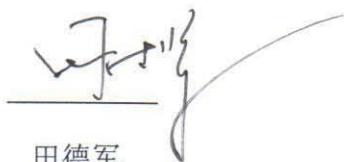


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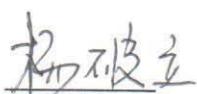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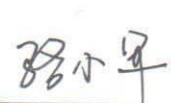
田德军

项目负责人：



杨破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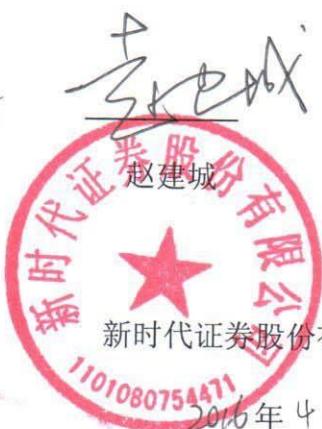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骆小军



王毅挺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薛国财

薛国财

经办律师：

张焱华

张焱华

安旭

安旭

廖委

廖委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1351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5]001385号验资报告及大华审字[2015]006979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秋萍

张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杨月



史晓林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以下无正文)